聚百货精品
汇采购平台

第115届
中国日用百货
商品交易会

暨智慧生活博览会

2021.07.22-24

上海新国际博览中心
W1-W5, E1-E7, N5

参展商手册
Exhibitor Manual

主办单位：Reed Huabai Exhibitions 励展华百展览(北京)有限公司

支持单位：中国百货商业协会

Reed Huabai Exhibitions
励展华百展览(北京)有限公司

尊敬的参展商：

欢迎参加第115届中国日用百货商品交易会。

这份参展商手册详细刊载了本届展览的展会须知、守则和有关资料，对贵公司出展前的筹备工作甚有帮助。

凡贵司已呈交的表格，我们建议您打印一份作存案及方便日后核对账目(如有租赁)。请详阅手册内所列各项规则，并留意各项额外设施及服务申请表上所列明的呈交截止日期，我们会尽力维持价格不变，但请谨记和体谅，所有价格存在变动可能。此外，参展商只可以展出其生产、代理及分销之产品。

如需任何查询或协助，请与组委会联络。谨祝贵公司展出成功。

组委会上

励展华百展览（北京）有限公司

。

第115届
中国日用百货商品交易会
暨智慧生活博览会

2021年7月22-24日 | 上海新国际博览中心
W1-W5, E1-E7, N5

目录

01 展览会综合信息

02 参展商须知

03 展位搭建须知

04 展品运输须知

05 服务需求表格

目录

第一章　展览会综合信息

1.1　展览会名称

1.2　展馆交通

1.3　展览会时间

1.4　展会主办方、大会指定服务商服务项目及联络方式

1.5　入场须知

1.6　停车场

1.7　安全保卫

1.8　会场广播

1.9　空调系统

1.10　商务中心

1.11　膳食

1.12　酒店住宿

1.13　签证邀请函

第二章　参展商须知

2.1　防火安全

2.2　保险与责任

2.3　展位运作管理

2.4　展品示范安全

2.5 宣传资料及活动规则
2.6 知识产权
2.7 隐私政策
2.8 摄影及拍照
2.9 预防流行性疾病
2.10 展馆拥有权
2.11 不可抗力因素

第三章 展位搭建须知

3.1 展馆损毁
3.2 展馆技术参数
3.3 展馆设施使用规定
3.4 标准展位
3.4.1 基本设施
3.4.2 设施配套标准
3.4.3 展位装饰规定
3.4.4 展位清洁
3.5 光地展位
3.5.1 展位设计及搭建规定
3.5.2 审图要求
3.5.3 展位清洁
3.6 进撤馆流程

第四章　展品运输须知

4.1　展品运输指南

4.2　报关

4.3　资料受检

4.4　展品进馆流程

4.5　展馆内货运工作

4.6　压垫板的使用

4.7　物品存储

4.8　机动车展示

第五章　服务需求表格

5.1　光地展位展商/搭建商必须提交表格清单

5.2　标摊展位展商必须提交表格清单

5.3　其它可选表格清单

第一章　展览会综合信息

1.1 展览会名称

第 115 届中国日用百货商品交易会

1.2 展馆交通

上海新国际博览中心 W1-W5 馆、E1-E7 馆、N5 馆

1 号入口厅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龙阳路 2345 号

2 号入口厅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芳甸路 1201 号

3 号入口厅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花木路 2345 号

邮编：200217

上海新国际博览中心（SNIEC）坐落于上海浦东经济与工业核心发展区。地铁 7 号线可直达 SNIEC，其花木路站紧邻上海新国际博览中心 W5 号展厅。此外， 大型交通枢纽中心—龙阳路站（位于龙阳路上） 距离 SNIEC 仅 740 米，地铁 2 号线、地铁 7 号线、磁浮列车、以及多条公交线路交汇于此，由龙阳路站步行 10 分钟，即可抵达 SNIEC。

交通工具	路线	出行时间	费用
出租车	浦东国际机场 – 上海新国际博览中心	约 45 分钟	约 130 元
	虹桥机场/火车站 – 上海新国际博览中心	约 40 分钟	约 90 元
	上海火车站 –上海新国际博览中心	约 35 分钟	约 60 元
	上海南站 – 上海新国际博览中心	约 35 分钟	约 60 元
交通工具	**地铁线**	**出站口**	
地铁	地铁 2 号线	龙阳路站 9 号出口步行约 740 米	
	地铁 7 号线	花木路站 2 号出口步行约 450 米	

上海新国际博览中心展馆方位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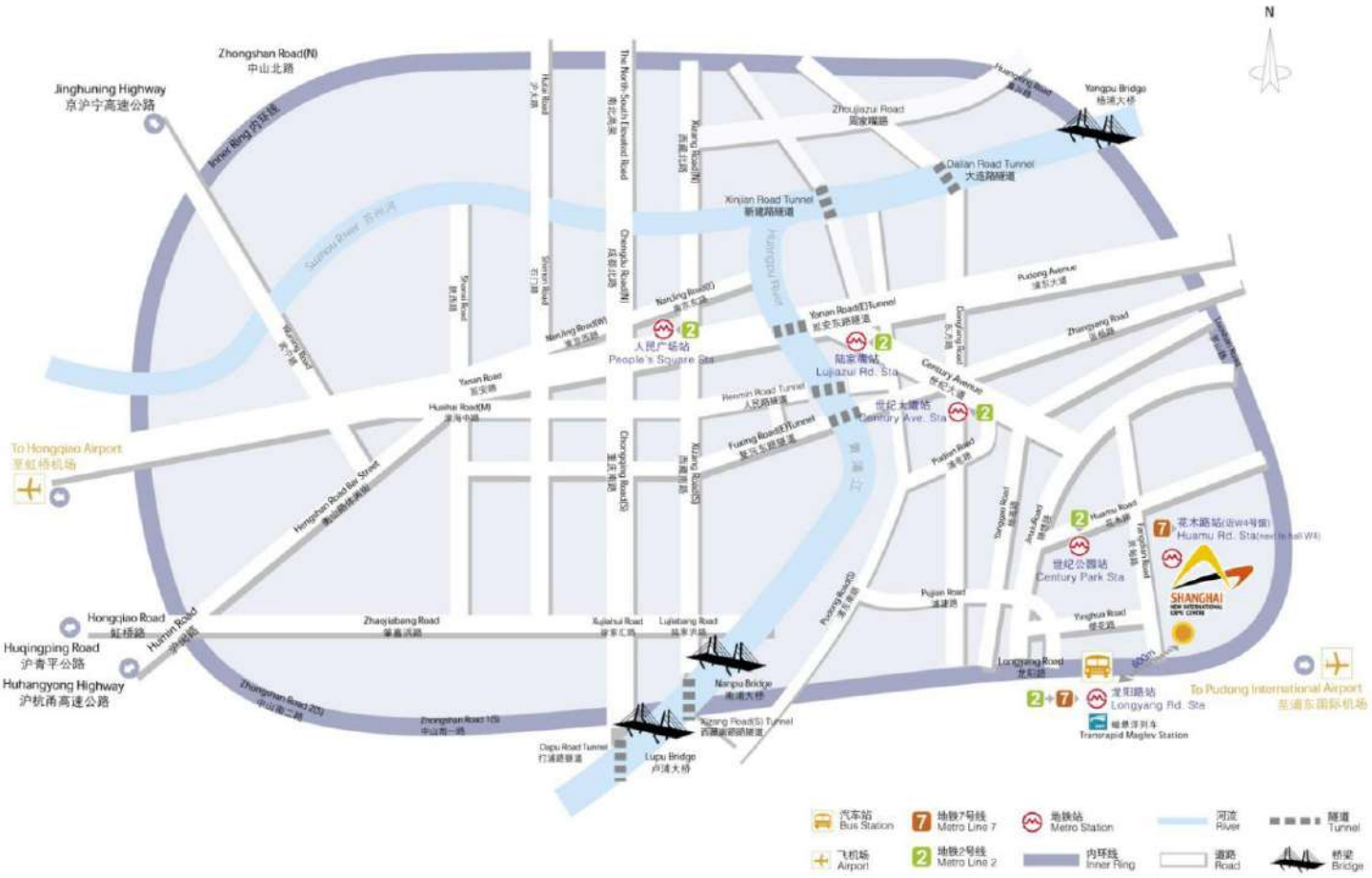

上海新国际博览中心全馆俯视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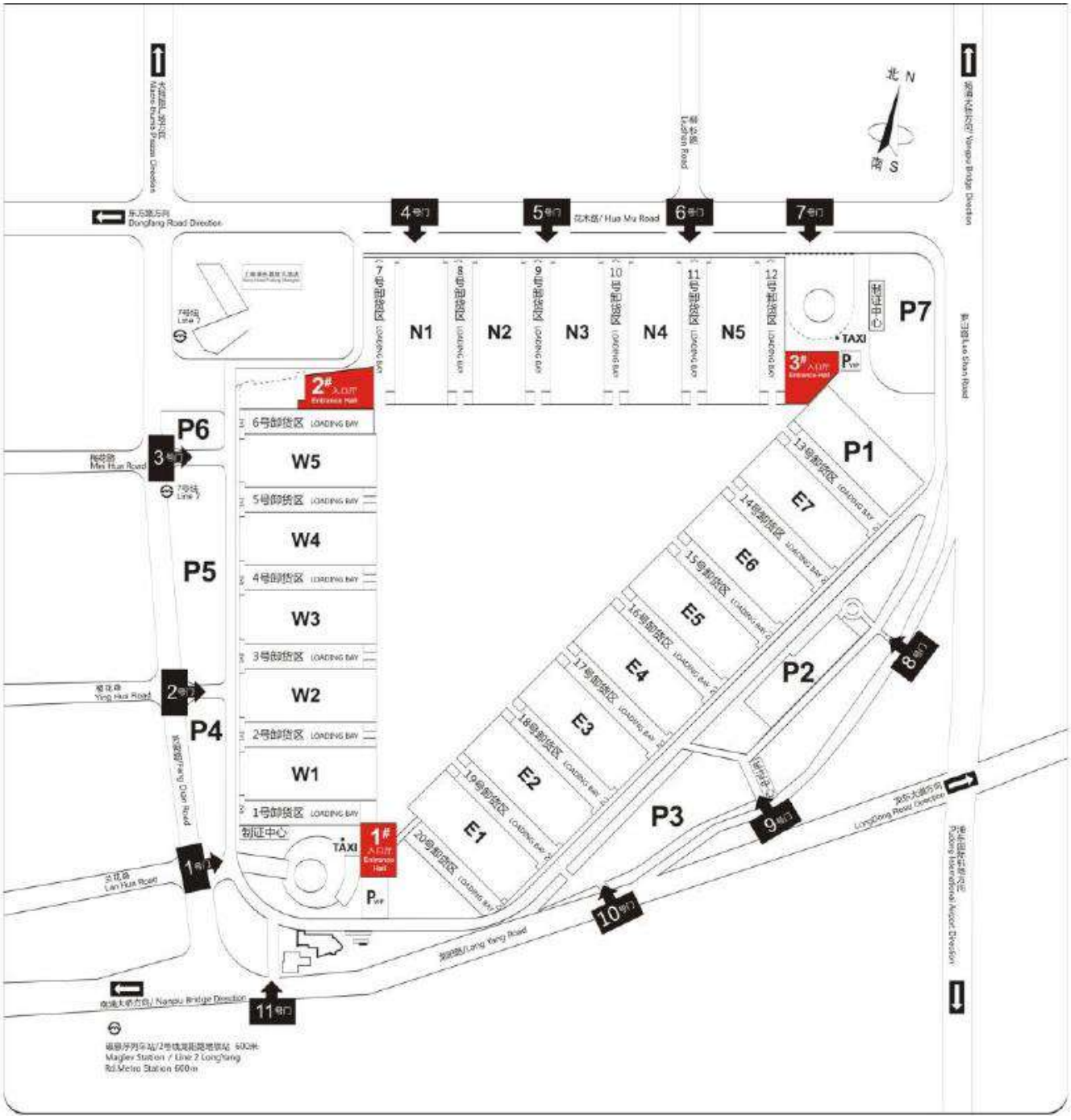

1.3 展览会时间

进撤馆时间表

本时间表仅供参考	进馆时间		撤馆时间
	7 月 20 日	7 月 21 日	7 月 24 日
大会指定搭建商进馆	9:00	9:00	不适用
光地特装搭建商进馆	9:00	9:00	
标准展位完成时间	不适用	14:00	
参展商报道/开始布展时间	9:00 - 22:00	9:00 - 22:00	
展品进馆完成	不适用	12:00	
展台通电时间	不适用	14:00	
完成所有进馆、布展及搭建开始铺盖过道地毯	不适用	16:00	
切断电源		不适用	15:15
收回租赁项目 / 设施			15:15
分派空箱 / 包装展品			15:15
撤馆开始			15:15
所有展品及搭建物清离展馆	不适用		22:00

***以上施工时间和工序有可能更改，恕不另行通知。如要确认时间有否更改，请与主办方联络或届时可到现场的“展商服务中心”查询。**

展览开放时间

2021 年 7 月 22 日 星期四	2021 年 7 月 23 日 星期五	2021 年 7 月 24 日 星期六
9:00 - 17:00	9:00 - 17:00	9:00 – 15:00

***观众于展期闭馆前 30 分钟谢绝入场**

注意事项

1. 所有参展商及特装展台搭建商应在规定时间内进场布置。如展商或搭建商需加班工作，请按上方加班时间向展馆现场客户服务中心提出申请。展商需于加班当天向展馆缴付所需之超时工作费，费用具体以现场为准。加班申请方为有效。
2. 所有展览会之水、电、电话、压缩气供应将于展览结束后 15 分钟切断。请各展商作好准备并在切断电源前把设备复位。
3. 所有人士不得在展馆开放时间以外逗留在展馆，如展商需要补给物品，具体时间及补货地点以展前沟通信信息为准。

1.4 展会主办方、大会指定服务商服务项目及联络方式

1. 主办方联系名单：

负责事宜	联系人	座机	电子邮件
展位销售	王清林先生	(86) 10 5933 9341	qinglin.wang@reedhuabai.com
	李定一先生	(86) 10 5933 9409	dingyi.li@reedhuabai.com
	郭旭先生	(86) 10 5933 9413	xu.guo@reedhuabai.com
展会推广	朱鹤扬先生	(86) 10 5933 9438	mark.zhu@reedhuabai.com
媒体接待	王宝米女士	(86) 10 5933 9482	gwen.wang@reedhuabai.com
现场运营	裴子明先生	(86) 21 2231 7133	iain.pei@reedexpo.com.cn
买家提名	朱鹤扬先生	(86) 10 5933 9438	mark.zhu@reedhuabai.com
参观咨询	高玥女士	(86) 400 819 1677	cda@reedhuabai.com
展商服务	贺婷女士	(86) 10 5933 9075	ting.he@reedhuabai.com

主办方 - 励展华百展览（北京）有限公司

如有任何查询，请与主办方联络：

励展华百展览（北京）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新源南路 1-3 号平安国际金融中心 A 座 15 层 01-03,05

邮编：100027

电话：(86) 10 5933 9075

传真：(86) 10 5933 9390

2）大会指定服务商：

1. 大会指定承建商 - 标准展位服务，设施及家具租赁，光地展位搭建/管理等服务

W1 – W5、E1 – E3 北京宏图展览展示有限公司

特装报馆服务：

W1 – W3 馆

联系人： 周碧莹 女士

座机：(86) 10 5246 1306

手机：(86) 132 6921 4508

电子邮件：zby@51hoto.com

W4 – W5 馆

联系人： 李 莹 女士

座机：(86) 10 6556 7205 转 168

手机：(86) 176 0161 1060

邮箱：ly@51hoto.com

E1 – E3 馆

联系人：王晓怡　女士

座机：(86) 10 6556 7205 转 222

手机：(86) 135 2178 4332

邮箱：wxy@51hoto.com

标摊展商服务：

联系人：　王 晓　女士

座机：(86) 10 6556 7205 转 802

手机：(86) 182 0164 1908

邮箱：wx@51hoto.com

E4-E7、N5 深圳市卡司通展览股份有限公司

特装展商服务：

联络人：黄　娟 女士

座机：(86) 755 8297 0508 转 8191

手机：(86) 135 4334 8006

邮箱：kstzc@kastone.com.cn

特装报图咨询：

联络人：冯辉军　先生

座 机：(86) 755 8297 0508 转 8192

手机：(86) 135 0968 3959

邮箱：baotu@kastone.com.cn

标准展商服务：

联络人：朱文芳 女士

座机：(86) 755 8297 0508 转 8013

手机：(86) 135 3814 9006

邮箱：kstzc@kastone.com.cn

2. 大会指定运输代理 – 海关/货运/仓储等服务

高锐（上海）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E1-E7 馆、N5 馆

陈立峰 先生 / 陈显锋 先生

手机 Mobile : 137 6451 0666 / 138 7221 7021

电话 Tel : 021-5835 0858 x 8013 / 8014

传真 Fax : 021-5835 0929

电邮 E-mail: allen.chen@top-trans.com.cn / jerry.chen@top-trans.com.cn

W1-W5 馆

王晓蓉 女士

手机 Mobile : 185 1621 4335

电话 Tel : 021-5835 0858 x 8015

传真 Fax : 021-5835 0929

电邮 E-mail: betty.wang@top-trans.com.cn

3. 大会指定旅游代理 –住宿/租车/旅游预订等服务

北京时代龙马国际会议展览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联系人：周女士

座机：021-64705313

手机：189 3970 1392

邮箱：zhouqian@sdlm.cn

4. 大会推荐保险商 – 展览会责任险等服务

会展风险管理网

联系人：李欣 、陈伟君

座机：021-5111 3250

手机：182 1773 1507, 182 1773 0796

邮箱：yzerm1@vip.163.com

1.5 入场须知

展会现场主办方将会安排巡逻人员维持馆内秩序，如发现违规现象将会及时提醒并视具体情况进行制止，请大家予以理解和配合。

1. 参展商

1) 所有参展人士在展览会任何时间内（包括布展，展期和撤展）必须佩戴参展证方可以进入展馆，参展证不得转让他人使用，否则现场保安有权没收并不再给予重新办理证件。如贵展台涉及非大会指定施工单位工作，请参阅**表格 5** 并申报所需资料。基于保安理由，请勿代搭建商或非展台的工作人员申请参展证。

2) 7 月 20 日上午 9 时后，请 W1-W5、E1-E4 馆参展商到 1 号入口南厅“参展商报到处”报到并领取证件， E5-E7、N5 馆参展商到 3 号入口东厅“参展商报到处”报到并领取证件，(注：10 个展位以下展商：每个展位 4 张，20 张封顶；10 及以上展位：每家展商 40 张)，报到需持《参展确认书》及本人公司名片，同时签署展会现场消防安保责任书和知识产权保护承诺书，领证后方可进入馆内开始布展。

2. 观众

此次展览为专业性质之展览。组委会将发放邀请函给相关行业之观众。各展商亦可向组委会索取门票，以便邀请个别之客户进场参观，未持任何组委会派发邀请函或者门票的观众，现场需要办证。

3. 搭建商

展位搭建商必须取得组委会之批准，方可于馆内施工。另各光地搭建商必须承担场馆

所征收之施工管理费、垃圾清运押金及其它等费用。根据上海新国际博览中心规定，凡是进入展馆内的施工人员必须佩戴安全帽，未佩戴安全帽的施工人员，展馆的保安人员有权拒绝其入场工作。光地展台搭建商请呈交**表格 2“光地/特装搭建商资料申请表”**以准备工作证。

参展证：供参展单位的业务人员在布展、开展和撤展期间进出展馆时使用。

施工证：供特装搭建单位于布展及撤展期间使用，开展期该证件无效。

***自 2020 年起，如上所有证件均需实名制信息登记。**

1.6 停车场

1）小车停车

上海新国际博览中心 共拥有 7 个停车场可提供 4730 个停车位。

费用标准为 8 元/小时，64 元封顶。

展览馆停车场车位有限，如遇展馆停车场已满情况，可前往以下停车场停车。

停车场名称	地址	收费标准
浦东嘉里城地下停车库	浦东新区花木路 1155 号浦东嘉里城	12 元/小时
喜马拉雅停车场	浦东新区芳甸路 1188 弄 1-4 号证大喜马拉雅中心 B3 层	10 元/小时
御翠坊停车场	浦东新区花木路 1705 号	10 元/小时
博览汇广场停车场	浦东心去芳甸路 1088 号	8 元/小时

2) 货车停车

货车停车请参照本手册内容 4.4。

1.7 安全保卫

大会聘用上海新国际博览中心之保安人员负责馆内的保安工作，展馆亦装有中央监控，展商仍需照顾自己的财物，贵重物品随身携带。建议展商嘱咐相关人员对展位进行照看，防止展位上的物品丢失。主办方对展品遗失或损坏一概不负责任。

1.7.1 安全出口指示

展厅内安全出口如下方蓝色箭头标注， 如遇紧急情况，请按照展馆逃生箭头指示就近有序从安全出口撤离展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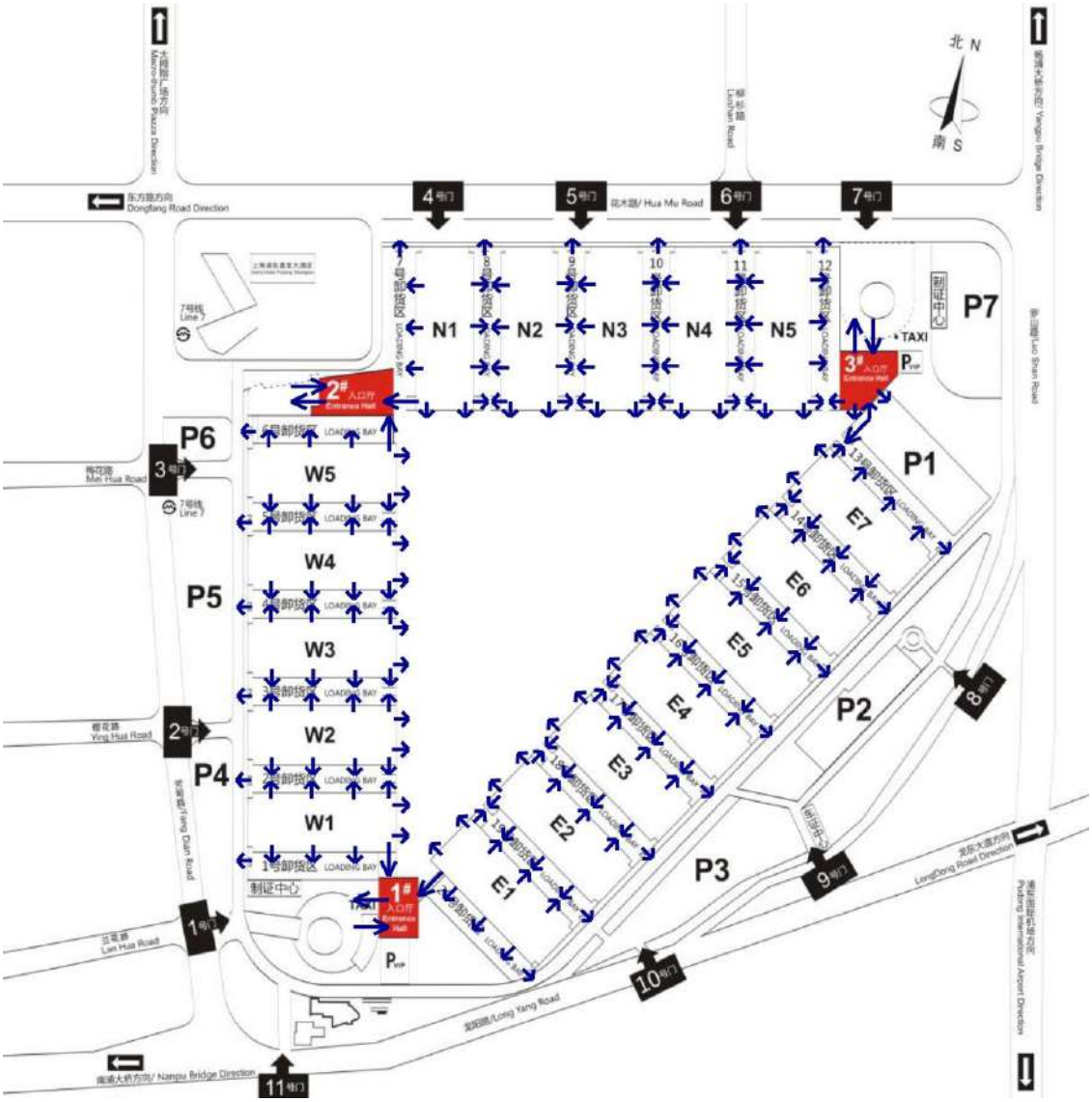

1.7.2 失物招领

失物招领应向展馆安保部门查询。所有的失物招领将分类保存 30 天。展馆及主办方不对在规定期限内未捡到的物品负责。

1.7.3 撤馆物品安全

展览会刚结束时馆内最为繁忙，展商应提高警惕。撤展当天所有展商必须将其展品及其它物品撤离会场，主办方若发现任何展品、摊位物料搁置于会场，将视为弃置物品。主办方有权将遗留之物品撤离会场，一切清理费将由展商自行承担。

1.8 会场广播

展馆内之广播系统只供主办方使用，主办方将不受理个别参展商及观众之广播要求。

1.9 空调系统

必要情况下，主办方将在展览期间统一安排展馆空调服务。展商严禁在展台私自在展台内安装空调设备，一旦发现，主办方有权即可采取断电措施。

1.10 商务中心

馆内位置：展馆 1 号、2 号、3 号入口大厅

服务内容：电话/传真/扫描、打印/复印、上网（有线/无线）、礼仪服务、广告设计与制作、塑封/装订/刻录、票务服务、VIP 车辆租赁、名片快印、收/发传真、酒店预订、商务洽谈室租赁、展会用品、翻译（含小语种）、旅游咨询、阻燃防护帘租赁、外币兑换、快运服务。

1.11 膳食

馆内有餐厅/咖啡厅可提供小食/膳食，为了保证食品安全，根据展馆规定，参展商不得携带食品（饮料除外）进入会场。如需用餐，可到展馆统一提供的快餐区和外带盒饭吃饭区域用餐。展会现场严禁使用一次性塑料购物袋。

西式餐饮

餐厅：赛百味 主营：提供西式快餐 位置：展馆 N1-B2a	餐厅：宝莱纳餐饮 主营：提供德国风味美食及小吃、饮料。 位置：展馆 N2-R1
餐厅：蓝堡德国餐厅 主营：提供巴伐利亚美食，纯正 HB 皇家鲜酿啤酒。免费外送和外带，同时承接 50-1000 人高品质的外烩餐饮服务。 位置：展馆 E2-R1	餐厅：La Cite Café 主营：品牌独具简约欧陆法式风情，产品采用意大利原产进口咖啡原料，提供各式各样咖啡，精选三明治，糕点。同时承接各类商务活动的订餐，会议室茶歇，外卖服务等。 位置：展馆 E6-R1、N5-B2
餐厅：棒约翰 主营：著名的比萨巨头之一，始终致力于使用更好的馅料为顾客提供口感更佳的比萨。同时， 我们还提供免费外送服务。 位置：展馆 E4-B1	餐厅：麦当劳 位置：W5 二层、展馆 E1-B4、展馆 E4-B2a、展馆 N4-R1
餐厅：MILANO 主营：纯正意大利风味咖啡馆，提供意式顶级咖啡、意式风味简餐、糕点。 位置：展馆 E5-R1、E7-R1	

中式餐饮

餐厅：老娘舅餐厅 主营：提供优质中式快餐及小吃、饮品等。 位置：展馆 N3-N4 两层	餐厅：神农氏餐饮 主营：提供中式快餐。 位置：10 号卸货区内
餐厅：丽华快餐 主营：供应中式快餐。 位置：3 号、5 号卸货区	餐厅：98 餐厅 供应各类蒸点、煲仔饭、面点、米粉等中式套餐。 位置：E3、E4 展馆二层
餐厅：老岱沟餐饮 主营：提供中式简餐。 位置：展馆 N3-R1	餐厅：Gusto 主营：供应茶歇、餐盒、酒会、自助餐、圆桌。 位置：展馆 N4
餐厅：食尚食客 主营：供应中式快餐。 位置：展馆 E5-B2、展馆 3 号入口厅两层	餐厅：汇展餐饮 主营：供应中式快餐。 位置：2 号、4 号、19 号卸货区

中西式餐饮

餐厅：绿泉餐厅 主营：供应各类中西自助式套餐和饮料，同时承接各类大小型活动的餐饮服务。 位置：W2-W3 两层、展馆 N2-B2	餐厅：东方既白 主营：应中西式快餐、饮品等。 位置：展馆 2 号入口大厅一层
餐厅：JM 明宇咖啡厅 主营：供应各类中西式快餐、小吃、饮品等。 位置：展馆 1 号入口厅一层	餐厅：绿泉餐厅 主营：供应各类中西自助式套餐和饮料，同时承接各类大小型活动的餐饮服务。 位置：W2-W3 两层、展馆 N2-B2
餐厅：JM 明宇小吃吧 主营：供应各类中西式小吃。 位置：W1-W5 展馆东内侧、E1-E4 展馆内西侧	
便利店	
便利店：喜士多便利 主营：提供各种物美价廉商品如：盒饭、寿司、三明治、饮料、文具等。 位置：展馆 N1-R1	便利店：罗森便利 主营：提供各种物美价廉商品如：盒饭、寿司、三明治、饮料、文具等。 位置：展馆 N4-B1
便利店：全家便利店 主营：提供各种物美价廉快餐和商品，如：盒饭、寿司、三明治、饮料、文具等。 位置：展馆 W1-B2、W3-B2、E3-B1a/b	

1.12 酒店住宿

展商如欲预定饭店住宿或咨询旅游安排，请参阅**表格 6** 或直接联络大会指定旅游代理。

1.13 签证邀请函

如需咨询签证邀请函，请联络主办单位裴子明先生 iain.pei@reedexpo.com.cn。

第二章　参展商须知

所有参展商及其展位工作人员于展览期间务必遵守以下之规则及订在展览合约内之条文。

2.1 防火安全

1) 所有参展单位及其服务商、工作人员、代理、服务人员等必须遵守展馆及当地消防部门的消防安全规定。
2) 为安全起见，所有盖建物料必须为阻燃物料。
3) 在任何时间，包括布展，展期和撤展，展馆内严禁吸烟、使用明火。
4) 所有电力设备与器材远离易燃物。
5) 严禁携带、使用易燃易爆气体及物品。
6) 任何人士如发现火警，应先保持镇定，然后触动火警报警装置通知消防 / 保安。另设备运作时如有易燃的可能性，展商应自备灭火器以措安全。
7) 严禁任何妨碍火警警铃触电、消防栓、灭火器、安全门等消防安全以及监控设施正常运行的行为，保证消防通道、通向紧急疏散门之通道，以及出入口的畅通无阻。
8) 督促搭建商遵从消防安全，电力安全。

2.2 保险与责任

1) 主办方有提供第三者保险，展品等则不受惠。从责任风险角度，主办方建议各参展商需另行购买展览会责任险，为他人在展台内所受到的财产及人员伤害提供安全保障。同时，购买展品运输保险和财产保险，为展品进行财产及责任风险保障。
2) 参展商与其供应商之间的任何纠纷与主办无关；展商与主办方指定的供应商之间的任何纠纷与主办方无关。
3) 参展商有责任确保展台、展品和产品的安全。如发生财产丢失、损坏或失窃等情况，展会管理方、上海世博展览馆、承包商及其高级管理人员/代理人/雇员概不承担相关责任。

2.3 展位运作管理

1) 展位于展会开放直到展期最后一天，必须有工作人员全面运作。展品不应在展会完结前拆卸或重新封装。

2) 展商及其职员只可在本身的展位范围内活动。展商不应参与任何可能会或者会对观众或其它展商构成滋扰的活动。除了寻找本地代理商销售产品以外，展馆内不得进行商业推广或调查活动，职员招聘活动也一律禁止进行。

3) 任何参加展览会人士的行为不应伤害或引致他人受伤；也不应破坏展品，展馆财产及设施。

4) 展品不应在展会完结前拆卸或重新封装。

5) 展商需看管好自己的财产物品。

2.4 展品示范安全

展商如欲现场示范设备运作，须注意以下事项：

1) 呈交有关设备的操作资料，其配件之运作，如涉及易燃易爆物品，激光或危险品需提前向展馆及有关政府单位申请。

2) 所有展品示范必须在其展位范围内进行，全程必须保持过道畅通无阻。同时展台内应为观众留出足够空间，并安排人员保证畅通，以确保观众和通道的安全。

3) 场内不可使用走灯，闪灯类东西，如是设备其中一部份则可豁免。

4) 示范前需验查设备是否已经完全装嵌及所有门盖关上。

5) 为确保安全，示范设备与现场观众及工作人员应有一定的距离。

6) 在操作演示时一定要严格控制，保证安全，对于有可能伤害观众或火灾等事件发生的设备，请采取一定的保护措施，把展品和观众隔开，确保不会伤害其他展商和观众。

7) 现场严禁焊烧，带有气体和明火示范。禁止使用易燃易爆气体及物品。

8) 如设备运作时有机会排除废气，展商应做好排气系统以免对现场人士有所伤害。

9) 调试设备及现场演示时产生的废油、废墨等其他废弃液体严禁倒入展馆地沟，请自行带离展馆。无法带离展馆范围的废品，使用方应当联系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回收处理，或委托馆内垃圾清运公司提供有偿处理服务。

2.5 宣传资料及活动规则

宣传资料、展品/产品的介绍、演示及现场活动，请严格遵守以下规定：

1) 请勿把台湾、香港和澳门地区列为国家；台湾，香港和澳门是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地区，翻译时不应译为国家。

2) 在馆内派发的资料(包括名片)及展品上不应出现中华民国或 ROC 字眼，如有违规，一切后果由展商承担，请各展商尊重和遵守一个中国的原则。

3) 宣传资料不应含有不符合道德规范的内容。

4) 宣传资料不应含有歪曲或侵犯主办国或其它国家的内容。

5) 绘制中国地图时，请按照现行的标准印制。

6) 在馆内展示、派发的资料需与展览会主题相关。

7) 自行安排的宣传活动只能在展位范围内进行，全程必须保持过道畅通无阻。未经展会管理方同意，不得将宣传册和调查问卷等置于展台外（例如展厅出/入口处）。

8) 如展商使用电视幕墙、电视或其它影音器材作现场推广活动，需将音量尽量调低 ，以免对其它展商或观众造成任何滋扰。请把喇叭或其它音响设备，面朝所属展位朝内安装。应确保展台周围 2 米内的音量低于 75 分贝，参展商应配备隔音或音量控制装置，以防超过音量限制。如经发现，主办方有权马上终止有关展示活动，而主办方毋须为此向参展商退还有关费用或作出任何赔偿。设于摊位内的视听器材，概由参展商负责，而参观人士及其雇员在操作此等器材时的行为，须由参展商监管。

2.6 知识产权

1) 展会期间，参展商保证其所展示的产品及展台设计不侵犯他人的专利权、商标权、版权和其它知识产权等。

2) 如若涉及侵权纠纷，主办方保留权利要求参展商停止展出有争议的展品和相关宣传资料。参展商因侵权发生的任何行政、司法、刑事或者其他诉讼和索赔负责，与主办方无关。参展商承诺向主办方赔偿由此所产生的所有成本、索赔、要求、损失、负债、控告、诉讼及支出等。

3) 未经主办方书面同意，任何参展商、服务商、供应商等不得使用展览会的标识、展会名称、宣传口号等。

4) 现场如产生相关纠纷，可以前往客户服务中心寻求帮助。

2.7 隐私政策

签署参展协议意味着您同意在相关数据保护法律的约束内，主办方通过电话、传真、电子邮箱或信件与您取得联系，并出于以下需要使用您在数据库中储存的自愿提交的以及主办方收集的信息：主办方内部工作需要，包括账户处理、内部分析、其它展览邀约及官方供应商沟通需要（包括但不限于展位部署、安全保障、信息登记、卫生清理、货运承办、餐饮服务及电力保障），直邮供应商需要，以及主办方海外办公室相关需要，以使得我们能够更好地助力于您的海外业务拓展。

2.8 摄影及拍照

未经主办方同意前，不得在会场内擅自摄影、录影或录音。参展商亦有权禁止观众

对其展品进行拍摄或录影。展商如发现现场遭其它人士拍摄其展品或展位的活动，可以立刻拒绝和终止拍摄。

2.9 预防流行性疾病

为了提供一个安全、健康、放心的参展环境，主办方将根据当地卫健部门防控工作指引，采取必要的预防流行病传播措施。为了保护您和公众健康，现将具体措施告知如下，请每位进馆人员知悉，并严格遵守相关规定：

1) 参展商应配合主办做好各种信息报备工作和各项防疫落实工作，每个展位都应设有防疫联系人，管理好所有参展人员，展位搭建人员和临时人员的防疫工作，配合主办和相关政府部门严格执行各项防疫政策。
2) 展前，需做好自我健康状况监测，确认无疾病症状，确保此前未接触过流行病患者或疑似患者。
3) 在展馆期间保持安全的社交距离，不聚集不簇拥，减少身体接触。
4) 参展商需指派现场负责人配备好消毒用品及口罩等物资。每日对展位进行消毒，监测记录现场人员的健康状况。
5) 所有参展人员应在正规的符合卫生条件的宾馆住宿，做到在展期内，尽量不去除展会场地之外，人流密集的公共场所。外出佩戴口罩，勤洗手，保持社交距离，自觉遵守展馆和当地的各项预防流行病规定。
6) 如遇突发情况，主办方将按照当地卫健部门规定对展会进行管控。

2.10 展馆拥有权

主办方在整个展览期间获得展馆的使用权。主办方有权力要求展商遵守展馆管理，中华人民共和国信息产业部，国家安全局以及相关政府机构的守则及规条。

2.11 不可抗力因素

如果由于不可抗力或者其它超越其控制范围的情况而导致主办方延期，缩短或延长展期，主办方有权决定会否退还摊位租用费及不会对展商和其工作人员作出赔偿。

第三章　展位搭建须知

所有参展商必须于进场前付清所有展位租金及额外设施租用费用等，方可进馆布置。另外各光地搭建商必须承担场馆所征收之施工管理费、垃圾清运押金及其它搭建相关费用。如未付清帐项，主办方有权拒绝任何公司人士进馆。

3.1 展馆损毁

主办方与展馆负责人在展会施工前和撤馆后都会视察展馆，如展商、展商代理、搭建商或受聘于展商代理或搭建商之任何人士对展馆建筑、设施设备、配件等损坏或污染的，展商须承担因此产生的维修费用。

标准展台和升级标摊的展商也要按照其标准展台的结构、楼面面积、照明设备或一切与标准展台有关的配套，就展商、其代理、搭建商或受聘于其代理或搭建商之任何人士对展馆造成损毁，承担此等损毁的维修费用。维修费用将由大会指定的搭建商评估并向有关展商征收。

3.2 展馆技术参数

上海新国际博览中心

楼面载重:	W1-W5 馆 3T/㎡；E1-E7、N5 馆 3T/㎡
展厅地坪:	强固水泥
楼层高度:	W1-W4 馆 11-17 米，W5 馆 17-23 米；E1-E7、N5 馆 11-17 米
允许搭建高度:	W1-W5,E1-E7,N5 馆 4.5 米高（特装展台≥4.5 米以上需审核）
货门尺寸:	W1-W5 馆每个展厅南北各 5 扇大门（5 米宽，4 米高） E1-E7、N5 馆，每个展厅南北 3，8 号门（5.3 米宽，7.2 米高），其余南北各扇大门（5 米宽，4 米高）
供电标准:	W1-W5 馆 2400KW/馆；E1-E2 馆 3000KW/馆，E3-E7、N5 馆 3400KW/馆；每个馆均是 3 相 5 线制，380V
展馆照明:	每个馆均备有应急电源

3.3 展馆设施使用说明

3.3.1 电力装置

1）所有电源（动力电及照明电）由展馆配电箱至展台到位的安排均为大会指定搭建商负责，电源到位后之接驳服务则视乎所需服务而定，服务分类请参阅**表格 4**。供电前必须由展馆工程部检验妥当后方才送电。

2) 展商必须为所有有需要电力供应来进行演示的展品，租赁独立的电源。每类供电服务只供一种仪器或机器使用，拖线板并不适用。所有供电租赁的申请，均由大会指定的搭建商审批。展商如需额外电力供应服务，请填妥**表格 4**（供电租赁）。如有改动，请即通知承办商，

否则现场所有改动均当作新申请。如展商需申请不在表格之列的供电服务，承办商可另备报价单供参考。请确保展品是符合**展馆技术数据**所列明的供电标准，展商可自备变压器、转接器或调节器。国内电压或有不稳定，请自备稳流器。所有供电租赁的申请，均由大会指定的搭建商审批。

3) 大会指定搭建商尽量避免把配电箱安装在展台上（光地和标摊），但仍有不可避免的可能性。所有电力装置（包括电线，制箱等）需为固定装置，并不可超逾展台范围。

4) 每天展览结束后15分钟中断电源，展商应在断电前把设备复位。展览会供电时间是每天开放时间前30分钟至闭馆后15分钟。展商如在上述时间以外需要用电的话，请在开展前两星期前用书面形式向主办方申请。

5) 如工程师认为电力供应或装置可能或会对观众或其它展商构成危险或滋扰,主办方保留终止电力供应的权利。

6) 为了落实消防用电管理要求，强化现场消防安全，上海新国际博览中心自2021年起推行使用电气火灾监控箱。申请照明用电电箱必须同时申请电气火灾监控箱。展台二级电箱（照明部分）统一由电气火灾监控箱代替，展商或搭建商无需再自行携带二级电箱（分路电箱）。

注：请尽早提交电力供应计划，申请须经展馆设备组审批。

3.3.2 空压机

大会指定搭建商会尽力提供干燥的压缩气，但请展商见谅，空气仍有可能是带水带油的。如展商必须要干燥的空气，请自备过滤器或其它配件。鉴于安全因素，未经展馆允许，空气压缩机等设备不允许带进展馆。如有需要请填写**表格4**租赁。

3.3.3 网络

上海新国际博览中心提供网络宽带服务，如有需要请填写**表格4**租赁。

3.4 标准展位

3.4.1 基本设施

标准展位材料用铝合金和防火板组合而成，每个 9 平方米标准展位基本设施包括：

1. 三面围板

2. 中英文公司楣板带中英文公司名称、展台号（高 6 厘米）
3. 展台地毯
4. 询问桌一张
5. 折椅两把
6. 100 瓦特射灯两支(g) 220V，5A 插座一个，标准展位普通用电限额 500W 以内
7. 垃圾桶一个

STANDARD SHELL SCHEME STAND (3M X 3M) 标准展位规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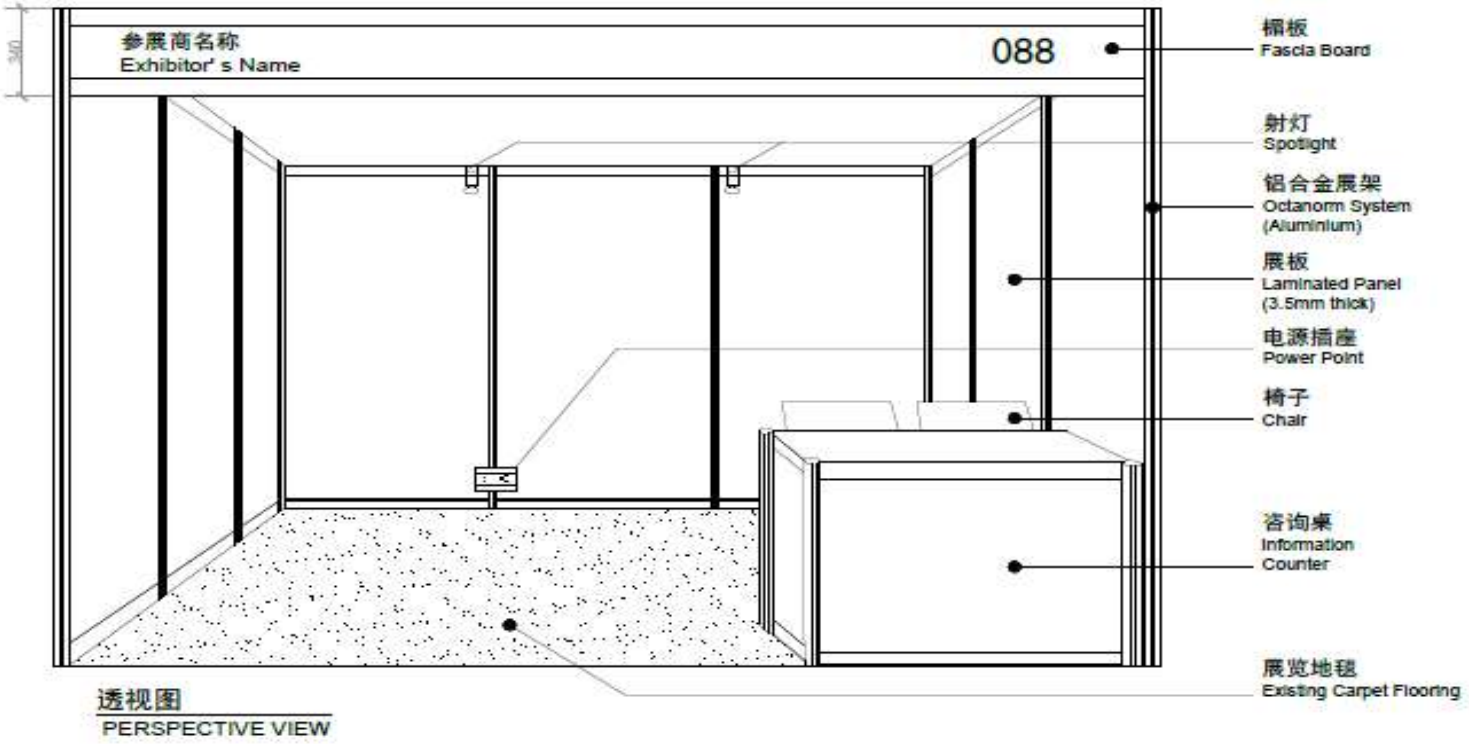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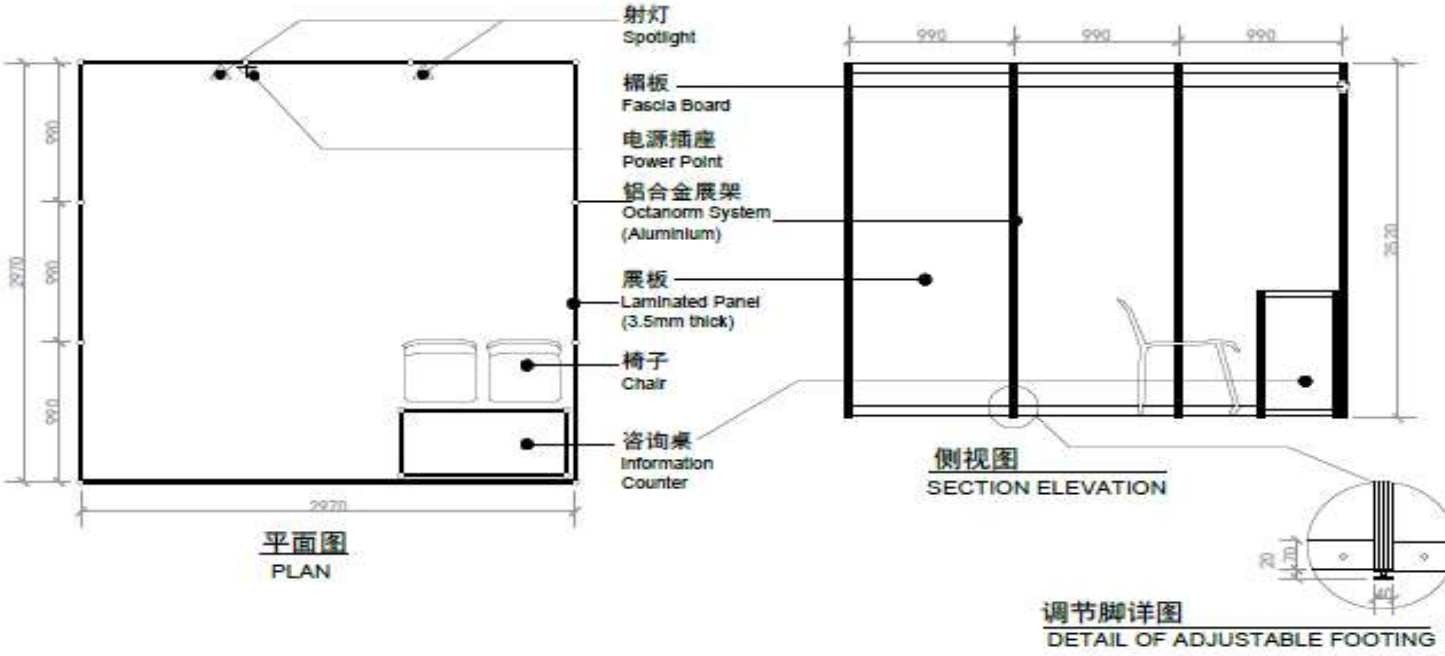

注：标准展台电力装置：

1. 展台已含有电灯照明

2. 插座仅供限定用电量范围内的家用电器使用，如手提电脑使用，机器或设备请另行申请用电。

3. 每个插座只供一种仪器使用，拖线板并不适用。展商如需额外电力供应服务，请填妥**表格 4**（供电租赁）。

4. 标准展位展商如需使用泡沫板或木质结构展柜等（需要清运的材料）布置于展位内，请至主场搭建现场服务处缴纳清运押金人民币 500 元/展位。展会结束后，经主场搭建确认“展商已将此类材料清理”，将返还其缴纳的清运押金。

3.4.2 设施配套标准

标准展位设施配套

标准展位配置	9 平	12 平	18 平	21 平	24 平	27 平	36 平	48 平
咨询桌	1 个	1 个	2 个	2 个	2 个	3 个	4 个	4 个
折椅	2 个	2 个	4 个	4 个	4 个	6 个	8 个	8 个
垃圾桶	1 个	1 个	2 个	2 个	2 个	3 个	4 个	4 个
100W 长臂射灯	2 个	2 个	4 个	4 个	4 个	6 个	8 个	8 个
200V /5A 插座	1 个	1 个	2 个	2 个	2 个	3 个	4 个	4 个
标准展位地毯	9 平	12 平	18 平	21 平	24 平	27 平	36 平	48 平

标准展台备有基本家具，若展商需租赁额外家具，可填妥**表格 3** 呈交大会指定搭建商申请。撤展当天展商应检查好家具抽屉内是否已清走个人物品才让搭建商收回。

3.4.3 展位装饰规定

1) 所有标准展位不得自行加建，布置时不可大钉或钻孔在墙板上和地面上。如布置上有任何问题， 请与大会指定搭建商联络查询。
2) 所有标摊围板均是白色，展商不可以自行涂漆或裱上墙纸。不可变换颜色，不能使用泡沫胶、海绵胶等不宜清除的粘贴物。
3) 任何装置的高度不得超过 2.5 米、或伸展超逾划定的摊位界限。有关装置包括展品、

参展商提供的公司名牌、宣传材料、标记等等。

4) 单边标摊可开放两处展台入口及予有两套楣板。
5) 展商可将公司司标放在楣板上，具体尺寸将根据贵司的楣板信息决定，但尺寸不得超过 20 厘米长，0.1 厘米厚及 20 厘米高，制作费由展商支付。请参阅**表格 1** 并把公司司标送到大会指定搭建商报价。
6) 展商如未能使用全部标摊所含的配备，主办方不会退还价钱或以物易物。
7) 严禁更改楣板及地毯。所有标摊楣板及地毯颜色由主办方决定，展商不得擅自更改楣板，包括更改楣板的结构、字体或增加额外部分，如加插公司宣传招贴于摊位外沿或覆盖原有楣板。
8) 严禁标准展位及升级摊位的参展商擅自将其标摊改成光地。
9) 严禁标准展位的参展商擅自改动标摊的基本结构，加做大型结构或拆除其任何部分。如有任何摊位形式的改变须在展览会开幕前一个月提交申请，在征得主办方批准和审核后方可实施。
10) 在使用租借物品时，请注意归还时保证物品无损坏；如在展位内粘贴 KT 板写真等材料，请展会结束后带离展馆。

3.4.4 展位清洁

主办方将负责公共地方和标准展台地毯的清洁工作（展品清洁则由展商自行负责）。展商应保持展台清洁。

3.5 光地展位

3.5.1 展位设计及搭建规定

设施服务	1) 大会指定搭建商负责所有标摊搭建事宜，整场展览会的电，水和气供应，亦可提供光地设计的服务。光地展商的展位设计及搭建，展商也可聘用非指定的搭建商负责；无论是大会指定的或是非指定的搭建商，光地展商须填妥**表格 5** 确认委托并于 **2021 年 6 月 23 日**前呈大会指定搭建商以便安排进馆手续。 2) 光地展台不含电力装置，需额外租赁照明电。所有电力装置必须由大会指定搭建商负责，有关费用由参展商支付。电力装置设计草图及图则须连同上述摊位设计图，请填妥**表格 4** 并于 **2021 年 7 月 2 日**前呈大会指定搭建商申报。会场供应电力为 220 伏特(±20%)单相 50 赫或 380 伏特(±20%)三相 50 赫。

消防安全	1. 所有展台必须使用阻燃级地毯，并请随身携带地毯防火检验报告，进馆时展馆保安将逐一检查，不合格者将不予进馆；不可在地面涂漆。 2. 所有的搭展材料（包括：展架、展板、面板、特殊装修展台、供表演用的舞台等）必须采用不燃烧材料或阻燃材料。使用阻燃材料必须提供检验报告，并加盖展商或搭建商公章。需在施工申报时提供材料样品及产品检验报告，证明其燃烧性能达到等级。局部使用的可燃材料应经防火处理达到难燃性能等级之后方可使用。严禁使用易燃泡沫板、弹力布、未经防火处理的木质板材及石油化工系列塑料板材作为搭展、装饰材料，有吊顶的展位应安装简易水喷淋； 3. 严禁在未做防火处理或未做隔离保护的易燃物体上安装灯具等用电设备； 4. 展馆内严禁使用明装式碘钨灯或卤钨灯，霓虹灯； 5. 电箱及电线不得放进储物间等密闭空间内； 6. 展位结构不得遮挡、圈占、堵塞馆内消防设备、设施； 7. 每 30 平米必须自行配备 1 组年检合格灭火器（4kg ABC 型干粉灭火器）；
操作提醒	1) 基于安全及健康理由，展馆所有施工工程只限于装配或小型修改工序。馆内不得进行油漆，锯木及焊烧工作。 2) 展商和搭建商搭建期间请各自准备好个人防护设备如安全帽，口罩，安全靴，手套，反光衣，护眼用具等劳动保护物品进场。 3) 施工作业高度在 2 米以上的，施工人员必须做好足够的安全防护措施，佩带安全带，登高作业应至少 2 人作业，一人登高作业，一人看护扶梯，推荐使用有支撑的井字型梯子，夜间作业人员需穿反光衣作业。 4) 电气线路、电器设备的安装，必须由携带有效电工操作证的人员持证上岗，严禁无证人员违规操作。开展期间，如需施工，应向主办单位及展馆申请获准后可操作。所有操作必须符合相关国家电气规范。如发生问题，施工单位将承担一切责任和由此产生的后果。 5) 展馆内严禁动用明火及电焊作业，不准喷漆、喷涂。严禁携带化学危险品及溶剂、油漆等易燃易爆物品进入展馆。 6) 现场操作必须遵守主办方发布的《g-Guide》安全手册。 7) 所有光地展位的搭建和装潢不可损毁现场，更不可在现场打孔或钻钉以固定任何搭建，如发现违规，展商 / 搭建商将负责所有由展馆所要求的赔偿。

	光地展位不包括清洁服务，施工单位负责展台清洁，并将施工时所有垃圾拿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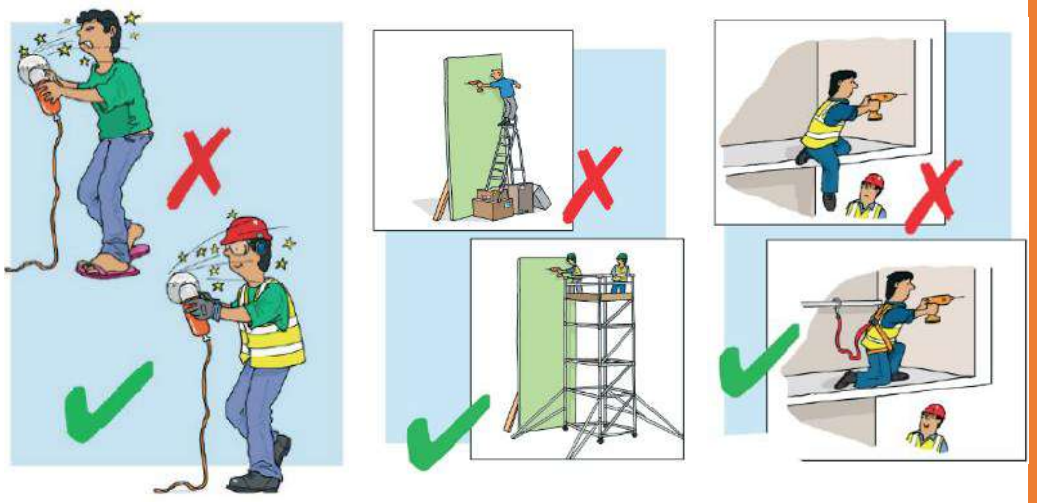
水、电、气要求	1) 所有的电器线路容量配备应均衡，其负载设备声均应有良好的接地装置。 2) 敷设的电线应采用护套线，其接头必须采用专用接头连接。除灯头线外，不应使用花线。 3) 电气线路必须安装分路开关，穿越走道必须有过桥板进行安全保护； 4) 严禁使用明装式使用碘钨灯（太阳灯）、霓虹灯及带触发器发热量大的高温高压且有安全隐患的灯具。易发热的电器设备、高温灯具经申请同意后方可使用，高温灯具周围（1 米范围内）不得有可燃、易燃物品等物； 5) 照明灯具应距可燃物 50 公分以上。日光灯、高压水银灯等照明灯具的镇流器（1 米范围内）不安装在可燃物、易燃物上； 6) 所有电力设施的安装不可悬挂到展馆的天花或固定在展馆的任何部分； 7) 配电箱严禁放在过道、通道和展台的明显部位。敷设在隐蔽场内的电气线路应穿金属管或阻燃性 PVC 管保护； 8) 封闭的灯箱安装，应有足以散热的通风口； 9) 光地搭建时应注意预留空位以便牵线（电线 / 电话线）之用，如所需的电话线或电线已放好到位后而遭到搭建材料遮盖或压上，主办方一概不受理及光地搭建商需自行负责； 10) 严禁用水、用气设备直接接展馆管路，应在设备进水、进气口前加装阀门； 11) 展商如欲在展位加设录像示范，必须把设计图呈交主办方批核。
	1) 特装展台的单层展位搭建限高为 4.5 米以下，双层展位搭建限高为 6 米。 2) 如展商欲设计一层以上的展台，必须事先经主办单位认可。根据展馆之新规定，单层特装展台高度 4.5 米以上（含 4.5 米）或者搭建二层展台的参展商需将展台设计

结构要求	交与上海汉海展览咨询有限公司（021-28906633， hah@hahchina.com ）审核。上层展台建筑面积不得超过 200 平方米，且设置疏散楼梯数量不得少于 2 部，相邻最近两个疏散楼梯出口之间的直线距离不应小于 5 米。汉海审核费如下：（为避免此项费用，主办方建议展商尽量设计单层展台并控制展台高度在 4.5 米以下）

展台类型	主审费用	复核费用	费用计算标准
室内单层展台	25 元/平方米	18 元/平方米	按照展位面积计算
室内双层展台	50 元/平方米	25 元/平方米	按照二层面积+底层相关搭建面积计算

3) 光地展位须自行搭建背板（要涂阻燃涂料），四面环开的展位除外。背板不得超过限高，不可使用毗邻展位的围板，包括标准展台的墙身。展位之任何结构或背板高出毗邻展位，展商须把高出的结构及围板装饰达至主办方接受的程度（最低要求：PVC 白布），但不可展示任何公司名称或司标，产品名称和相关的资料。
如在过道上看到光地展位的外部，外部必须布置。
4) 任何展位设施或结构不得超逾展位面积，包括装潢、展品、参展商名牌、标志或照明设备等。
5) 特装展位木质结构单跨跨度限制在 4 米以内，钢结构和钢木混合结构（包括内衬钢质方筒、铁架）单跨结构限制在 6 米，成型钢网架跨度可根据其截面可适当放宽，但最大不得超过 8 米（专业舞台搭建网架除外），如果有展位超出以上标准，应使用含底座的钢铁无缝支撑柱，支撑柱直径应不少于 100mm，顶部使用法兰盘，下含底盘加固，该展位要向展馆工作人员出示专门的结构稳定计算书。
6) 结构厚度应不少 100mm，且建议内嵌含底座的钢铁结构加固；桁架结构的展位应使用不低于 0.2m*0.2m 的规格，且必须含有配重加固。
7) 展位严禁密封顶部，展台的封顶面积不得超出展台的面积的 30%，房间封顶面积不得大于该房间总面积的 30%。若二层展位，必须事先经主办单位认可，另外需要参展商或搭建商自行委托有消防施工资质的单位按消防要求去安装临时喷淋与会展中心消防控制联动的无线烟感报警器。
8) 如需利用展览馆天花作任何结构性的支持，或悬挂调幅装饰，请与大会指定搭建商申请。

3.5.2 审图要求

3 对于租用光地之参展商，请于 **2021 年 6 月 23 日**前将展位效果图（图则须注明长宽高尺寸)及其他相关资料（参照下方第二项）送交给大会指定搭建商批核。

4 审核材料包括：（所有图纸均须标明所有结构用料的规格尺寸）

- 展台信息；展位号，展商名称，搭建商营业执照及联系方式
- 展台整体效果图，包括平面图及立面图等
- 展台所用材料明细清单相关规格数据
- 正确的设施位置图
- 搭建材料以及防火涂料的阻燃报告（B1 级以上）证明原件。如无法提供原件，由经销商在证明复印件上加盖公章
- 有效特殊工种上岗资格证书复印件
- 相关投保单
- 大会指定承建商发放材料
- 如展商欲设计一层以上的展台，展台搭建设计图纸必须经过具有相关资质的专业设计单位和大会指定搭建商审核盖章确认。

5 审图标准参考 3.5.1 及大会指定承建商要求。

6 主办方及大会指定搭建商有权拒绝批出设计草图及图则，或要求参展商作出修改。未经批核之光地展台，或已完成报图但在现场实际施工中发现存在安全隐患不能达到相关安全要求，如被要求在现场作任何更改的，一切责任及费用均由展商负责。搭建商需按已批核之图样按图施工，任何更改须得到主办方及大会指定搭建商书面批准。

3.5.3 展位清洁

主办方将负责公共地方和标准展台地毯的清洁工作（展品清洁则由展商负责）。展商应保持展台清洁，每天开展或闭馆后，请展商把废纸箱放在过道上，以便工作人员清理，光地展台清洁则由光地搭建商负责。

另光地搭建商须缴付垃圾清运押金。待展览完结后，若展台之废物清理妥当及展馆装置没有任何损毁，押金将全数发还。展商如有大量废物需要弃置，请预早通知主办方以便安排，此项安排需额外收费。

3.6 进撤馆流程

3.6.1 进馆流程

1. **光地搭建货车进入展馆流程**

1. 布/撤展期间，进展馆搭建、布展的货运车辆必须凭《轮候证》，按规定时间+行驶路线进入展馆指定停车场排队，详见《轮候证》背面。务必请驾驶员严格按照规定时间段进入围合区域、直接行驶进入展馆指定停车场。未见此证的货运车辆或未按规定时间驶入围合区域的，将被交警、保安驱离围合区域，甚至面临扣分罚款。
2. 布/撤展期间，进展馆搭建、布展的货运车辆进入卸货区的所有货运车辆还须办理《卸货区车辆通行卡》，由展馆统一登记、审核、制作、发放和管理。货运车辆凭《卸货区车辆通行卡》，进入卸货区顺序遵从展馆保安要求。
3. 办领《轮候证》和《卸货区车辆通行卡》具体办理流程及费用说明可参考本手册第四章内容 4.4。
4. 办领《轮候证》需通过微信小程序填报资料，具体办理流程及费用说明可参考本手册第四章内容 4.4。

2. 光地搭建商进入展馆流程

布撤展期间进入展馆布、撤展的施工人员需办理搭建施工证。施工证由展馆统一登记、审核、制作和管理。进入展馆布撤展的施工单位及运输单位在办理施工证前须完成施工单位实名认证业务，经审核认证通过后方可由施工负责人进行施工证申办业务。施工证件具体办理流程及费用说明可点击参考施工证件办理。

3. 光地搭建商审核及办理进馆手续流程图

光地搭建商审核及办理进馆手续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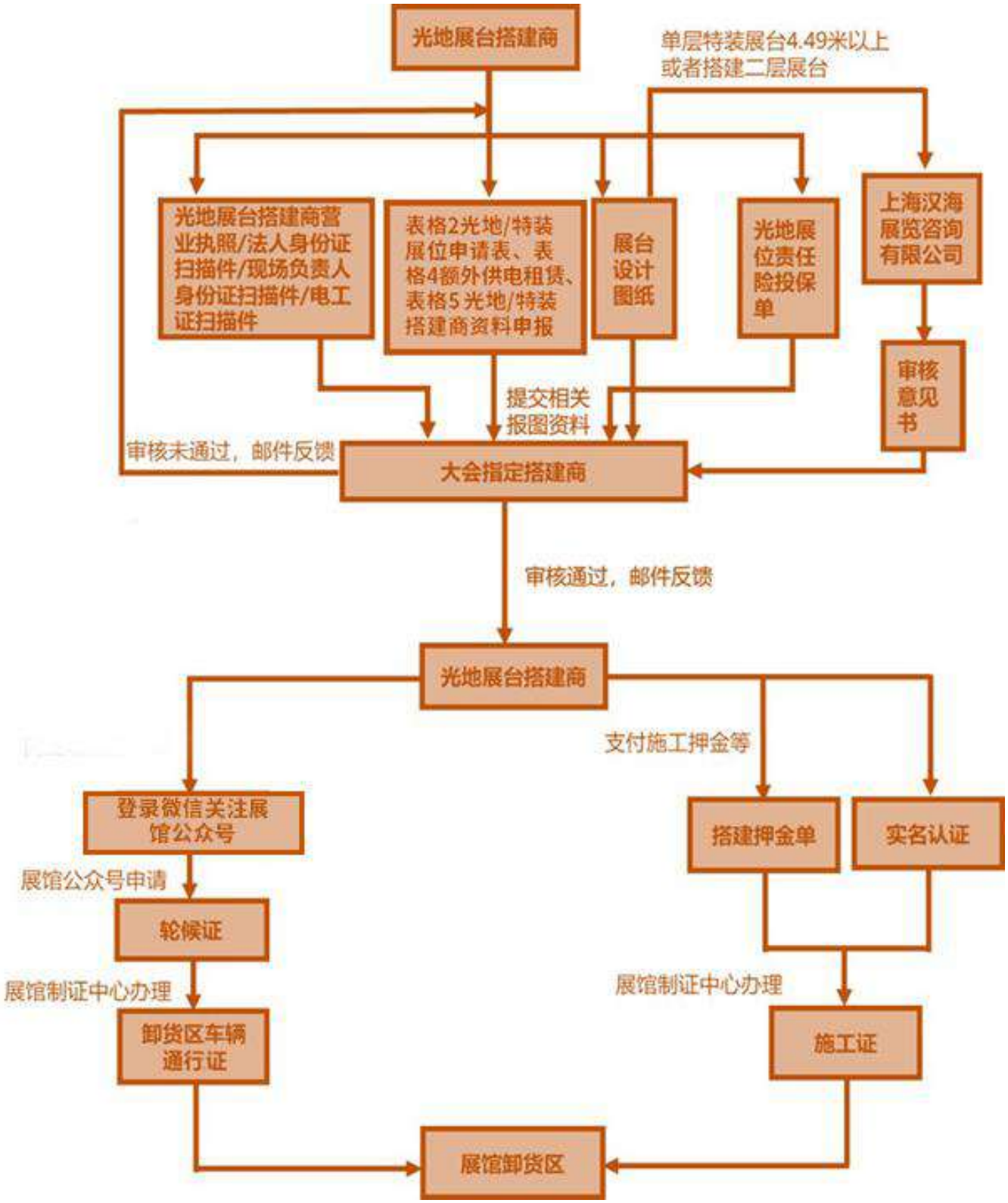

4. 家具及花草进入展厅

未经展馆许可的家具和花草一律不能进入展厅，家具包括您展位内的地毯、装饰用的布料和搭建期间的施工用空压机，如您确保进馆的家具和花草来自您指定的展位搭建商，请事先向大会指定承建商商申请填写物品进门单，交至现场客户服务中心处盖章方可进入展馆。

3.6.2 撤馆流程

1) 展览会将于 7 月 24 日 15:00 结束，15:15 切断电力供应。请各参展商提前做好电器设备的归位，展览电源切断后，概不恢复。
2) 撤馆时间定为：7 月 24 日 15:15 - 22:00。
3) 需要办理出门单的展商或搭建商，请于 7 月 24 日下午 13:00 后到各馆展商服务中心进行登记领取，展商出馆登记表生效后即可出馆，因撤馆时比较忙乱，请各参展商注意保管好展品及私人物品，以免发生错拿或遗失现象。
4) 请将各展位上所有的租用物品放在原位，由主办方统一回收，望各参展商注意爱惜所有物品，不得将展具损坏或携带出馆。
5) 撤展期间，货车进馆手续及路线与进馆期间流程一致。
6) 光地展台搭建商撤馆流程可参考下面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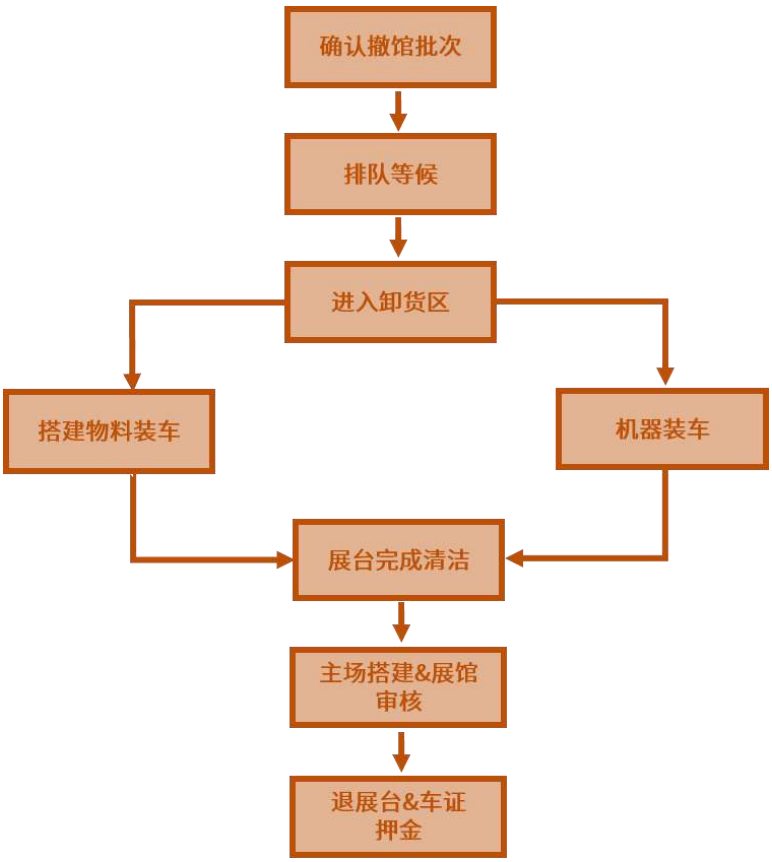

第四章　展品运输须知

4.1 展品运输指南

请点击查看展品运输指南。

4.2 报关

进入展馆的任何物品必须先办理报关手续，唯有展览会指定运输代理方能为展商代理展品的报关和清关手续。展商可直接向展览会指定运输代理联络或垂讯有关报关和清关手续事宜。

请注意：任何未办理清关手续的物品将不得携带出馆。展商应遵守此规定，以免由此而耽搁现场运作工作。

4.3 资料受检

所有宣传品，发放品及影带 / 影碟 / 幻灯片 / 声带等必须受海关检验才可在现场使用。展商请直接联络指定运输代理垂讯详情。

请注意：展商必须遵守上述规则。政府官员于展会期间或会抽样检查。

4.4 展品进馆流程

布撤展期间，进展馆搭建、布展的货运车辆必须凭《轮候证》，按规定时间+行驶路线进入展馆指定停车场排队，详见《轮候证》背面。务必请驾驶员严格按照规定时间段进入围合区域、直接行驶进入展馆指定停车场。未见此证的货运车辆或未按规定时间驶入围合区域的，将被交警、保安驱离围合区域，甚至面临扣分罚款。

布撤展期间，进展馆搭建及布展的货运车辆进入卸货区的所有货运车辆还须办理《卸货区车辆通行证》，由展馆统一登记、审核、制作、发放和管理。货运车辆凭《卸货区车辆通行证》，进入卸货区顺序遵从展馆保安要求。

4.4.1 《轮候证》说明

1）　光地搭建商请向大会指定搭建商申请轮候证邀请码。展商展品车辆请向大会指定运输代理申请轮候证邀请码。

2）　轮候证将采取线上申请并缴费、自行打印的模式。所有进入展馆指定停车场的货运车辆必须提前进入系统登记车辆及办证人员信息，之后由办证人员自行打印《轮候证》后持证依次进入上海新国际博览中心停车场等候，未办理《轮候证》

将无法进入展馆。

3） 请务必确认好车牌号及司机信息，邀请码一经使用，生成的轮候证将无法修改。每批次轮候证数量限额，如上一批次名额已满，请申请下一批次的轮候证。

4） 此证请务必打印（A4 纸大小）置于车辆前方挡风玻璃显著位置，正面朝外，便于交警、保安引导查验。

4.4.2 《轮候证》办领流程及收费标准

1） 《轮候证》需在上海新国际博览中心公众号上完成线上申请，具体流程请进入“上海新国际博览中心”公众号主页，点击右下方“货车登记”菜单，进入“使用说明”查看。

2） 向主场运输申报货量，并申请轮候证邀请码。邀请码开放时间，具体以展馆展前通知为准。

3） 每辆货车需缴纳 20 元办证费用，费用通过网上缴纳，现场不设缴费窗口。

4.4.3 《卸货区车辆通行卡》办理流程及收费标准

1） 前往展馆官网下载“卸货区车辆通行卡申请表（多辆）”，出示押金单或许可单等凭据，缴纳通行卡押金及服务费后，即可办理。

2） 《卸货区车辆通行卡》收费标准

卸货车辆进入卸货区需手续费人民币 50 元/辆，押金 300 元。《卸货区车辆通行卡》如有损坏或遗失需赔偿人民币 50 元/张。运输车辆进入场馆装卸货时间为 1.5 小时，每辆车每超时 0.5 小时将收取 100 元管理费，依此类推。不足 0.5 小时的按 0.5 小时计算。

4.4.4 《卸货区车辆通行卡》押金返还说明

按时装卸货完毕离开时，如无超时，凭《卸货区车辆通行卡》及押金收据退押金。

4.5 展馆内货运工作

为了保障现场各种运输活动的安全与有序，大会指定运输商是唯一允许在馆内使用各种运输机械作业的单位。除无需运输机械（如液压推车，履带车和吊车等）搬运的手提物品外，展馆将严格执行次项规定。

为确保顺利运作，在需要的情况下，运输代理会要求展商在场陪同下进行运输作业，请各展商配合。另有关展品的详情必须在呈交日期前通报展览会指定运输代理，运输代理将通知展商到馆的日期和时间。

4.6 压垫板的使用

分压垫板仅在展品重量超过展厅地面负荷限量时使用，请务必与指定运输代理预先安排此类分压垫板。

4.7 物品存储

展馆内不设物品贮存点，参展商如有展品需要贮存，可与大会指定运输代理联络，一切费用由参展商负责。按消防规定，杂物和展品空箱不得摆放在过道及存放展台背后，如经发现，展馆将马上清走而不作通知。如展商违规存放杂物而引起火警，一切后果由展商负责。

4.8 机动车展示

若需展示车辆，要求至少提前九十天通知。只有在提供了充足的文件证明会满足防火安全预防要求并被实地审核后才会获得批准。展示车辆进场时应当确保汽车油表的指针不高于红线，车辆油箱应该一直保持密封与上锁。

第五章　服务需求表格

5.1　光地展位展商/搭建商必须提交表格清单

表格号	申请表	呈交限期	回传
2	光地/特装展位申请表	2021 年 6 月 23 日	北京宏图 W1-W5, E1-E3 深圳卡司通 E4-E7, N5
4	额外供电租赁	2021 年 7 月 2 日	
5	光地/特装展位报馆流程及规定 光地/特装搭建商安全责任书	2021 年 6 月 23 日	
	会刊信息收集（默认使用报名表信息，如需修改，请于截止日期前联系销售员修改）	2021 年 6 月 30 日	励展华百
P1	会场内外广告宣传项目	2021 年 6 月 20 日	

5.2　标摊展位展商必须提交表格清单

表格号	申请表	呈交限期	回传
1	标准展台楣板数据回执	2021 年 7 月 2 日	北京宏图 W1-W5, E1-E3 深圳卡司通 E4-E7, N5
	会刊信息收集（默认使用报名表信息，如需修改，请于截止日期前联系销售员修改）	2021 年 6 月 30 日	励展华百
P1	会场内外广告宣传项目	2021 年 6 月 20 日	
P2	标摊升级	2021 年 6 月 30 日	

5.3 选填表格清单

表格号	申请表	呈交限期	回传
3	额外家具租赁	2021 年 7 月 2 日	北京宏图 W1-W5、E1-E3 深圳卡司通 E4-E7、N5 馆
6	酒店住宿登记表	2021 年 6 月 20 日	时代龙马
	国内展品运输指南	见运输指南	高锐

注:

1. 为了加快处理程序，请提交所有付款，样本，计划或其它有关资料给相关的单位。

2. 于表格呈交限期后报名的参展商，请立即提交表格。

***本手册最终解释权归主办所有**

表格 1　标准展台申请表

第 115 届中国日用品百货展主办单位：

我公司确认参加 2021 年 7 月 22 日-24 日在上海新国际博览中心举办的第 115 届中国日用百货商品博览会暨 2021 智慧生活博览会，展位号为_____号馆_____展位(展位号)

□ 标准展位-由主办单位提供标展搭建，请参展单位告知如下信息：2 个以上展位之间隔板：□打开□不打开

1)　楣版（包括以下 i，ii 及 iii 部份）

大会指定搭建商将按照阁下提供之中英文公司名称制作贵展台楣板。如逾期仍未提供有关数据，大会指定搭建商将自行决定楣板内容，呈交限期后如需更改数据，则另行计费。

i)　中文公司名称（高 6 厘米）

*如没有中文名称可省却此栏

ii)英文公司名称（高 6 厘米　）

*单词之间请空一格，请注明单词大小写，如没有英文名称可省却此栏

2)　公司商标(100 元/个):

展商可在楣板上放上公司司标，但尺寸不能超过 200x200x10 毫米厚。展商不得自行制作并粘贴,如有意向，可将贵公司司标样本电邮至大会指定搭建商，

(注：公司司标请以 ai，cdr，jpg 等形式传送至大会指定搭建商)

3)　展位楣板及地毯颜色

(i)　楣板颜色：白底桔黄色公司名称及展位号

(ii) 地毯颜色：桔黄色

W1-W5、 E1-E3 馆 **北京宏图展览展示有限公司** 联 系 人：王晓 电　　话：010-65567205 转 802 手　　机：182 0164 1908 电子邮件：wx@51hoto.com 请登录宏图主场服务系统 www.51hoto.com **【主场申报】处申请提交；（初次使用，手机号注册即可）** **进入系统后用户类型选择“参展商”**	**(请用正写或附名片)** 授权代表_____ 展台号:_____ 姓 名:_____ 职　务:_____ 地址:_____ 电话: _____传真: _____ 电子邮件: _____ 签名:_____日期:_____
E4-E7、N5 馆 **深圳市卡司通展览股份有限公司** 联 系 人：朱文芳 电　　话：(86) 0755-8297 0508 转 8013 手　　机：135 3814 9006 电子邮件：kstzc@kastone.com.cn **请登录卡司通主场服务系 http://expo.kastone.com.cn/** **【标摊资料提报】处申请提交；（初次使用，手机号注册即可）**	

STANDARD SHELL SCHEME STAND (3M X 3M) 标准展位规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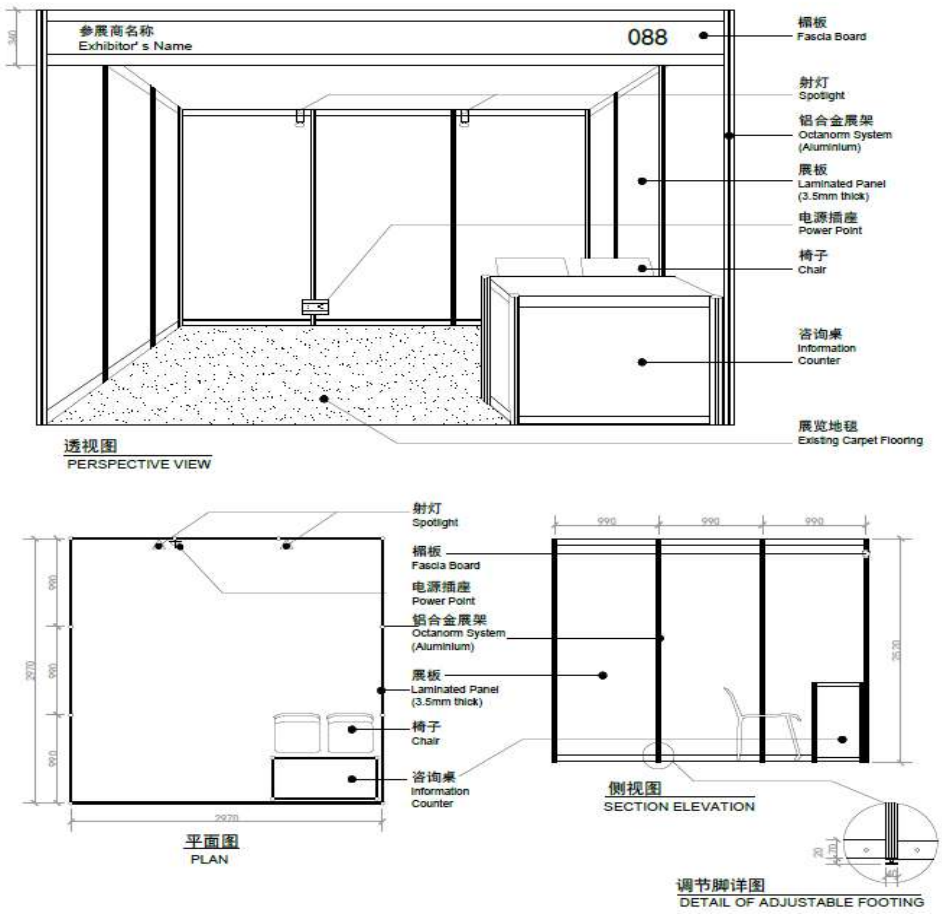

标准展位配置：

标准展台材料用铝合金和防火板组合而成，每个 9 平方米标准展位包括：

(a) 三面围板

(b) 中英文公司楣板带中英文公司名称，展台号（中文 15 字，英文最多 24 个字母全大写，高 6 厘米）

(c) 展台地毯

(d) 询问桌一张

(e) 折椅两把

(f) 100 瓦特射灯两支

(g) 220V，5A 插座一个

(h) 垃圾桶一个

表格 2 光地/特装展位申请表

第 115 届中国日用品百货展主办单位：

我公司确认参加 2021 年 7 月 22 日-24 日在上海新国际博览中心举办的第 115 届中国日用百货商品博览会暨 2021 智慧生活博览会，我公司申请展位为光地展位，委托符合展馆搭建资格的搭建商设计及搭建展台。

*** 参展单位**		*电话	
*** 搭建单位**		*电话	
施工地点	号展馆	号展馆	
施工时间	2021 年 7 月 20 日 - 21 日	**撤馆时间**	2021 年 7 月 24 日
***现场安全负责人**	姓名：	*手机：	
搭建材料	□钢结构 □ 木结构 □ 玻璃 □其他材料		

1、本公司承诺将委托具有施工资质的搭建公司为本次展会的施工单位，并严格遵守施工管理规定，安全施工作业。

2、本公司将于 2021 年 6 月 23 日前将光地展位保险单及设计图包括效果图、平面图、立面图、 电路图、电箱位置图、施工细部结构图（标明长、宽、高尺寸,展位号,参展公司名称）提交相应的主场承建商备案。如果展位设计不符合要求，主场承建商有权要求更改设计。

3、因违反施工管理规定，所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和责任，由施工单位负责，并承担由此给主办单位、主场承建商和场馆造成的所有经济损失。

4、未经批核特装展台不可进馆搭建，已批复的特装展台，搭建商需按已批核之图样按图施工，任何更改须经组委会书面批准。

W1-W5、E1-E3 馆
北京宏图展览展示有限公司
联 系 人：周碧莹
电子邮件：zby@51hoto.com
电　　话：（86）010-52461306
手　　机：132 6921 4508
请登录宏图主场服务系统 www.51hoto.com（“主场申报”处手机号注册、提交报馆资料）

E4-E7、N5 馆
深圳市卡司通展览股份有限公司
联 系 人：冯辉军
电　　话：（86） 0755-82970508 转 8192
手　　机：135 0968 3959
电子邮件：baotu@kastone.com.cn
请登录卡司通主场服务系 http://expo.kastone.com.cn/
【特装报图】处申请提交；（初次使用，手机号注册即可）

(请用正写或附名片)

授权代表_____ 展台号:_____

姓 名:_____ 职 务:_____

电话: _____传真: _____

电子邮件: _____

签名:_____日期:_____

表格 3　额外家具租赁

如需租赁额外家具，请填写以下表格。有关标准展位所含的家具一览表，请参阅展会须知

项目	名　　称	单价(元)	数量	总　　价
A01	白折椅 460W×400D×450H mm	30		
A02	会议椅 460W×400D×450H mm	70		
A03	吧椅 320Φ×750H mm	70		
A04	黑色皮扶手椅　460W×400D×450H	70		
A05	咨询桌 1000L×500W×750H mm	100		
A06	方桌 700L×700W×800H mm	100		
A07	圆桌 700Φ×800H mm	100		
A08	高圆桌 540Φ×1100H mm	200		
A09	咖啡桌 550L×550W×500H mm	100		
A10	长方桌 1400L×600W×750H mm	150		
A11	玻璃低柜 1000L×500W×1000H mm	350		
A12	玻璃高柜 1000L×500W×2000H mm	500		
A13	低陈列柜 1000L×500W×2000H mm	200		
A14	高陈列柜 1000L×500W×2500H mm	300		
A15	锁柜 1000L×500W×750H mm	180		
A16	低柜 1000L×500W×750H mm	100		
A17	弧形咨询台　1360L×500W×1000H	400		
A18	展示柜 500L×500W×1000H mm	180		
A19	转角柜 500L×660W×2500H mm	300		
A20	三角柜 500L×660W×2500H mm	300		
A21	立牌 300L×1000H mm	150		
A22	指路牌 660L×1000H mm	200		
A23	资料架	150		
A24	衣帽钩	100		
A25	层板 1000L×300W mm	50		
A26	斜层板 1000L×300W mm	50		
A27	折门 950W×2000H mm	150		
A28	强光灯 75W	200		

A29	长臂射灯 100W	100		
A30	日光灯 40W	100		
A31	插座	250		
A32	饮水机(含水 1)	150		
A33	纸篓	20		
A34	等离子电视机 42 寸+DVD/展期	800		
A35	槽板 950W×2400H mm	400		
A36	洞洞板 950W×1500H mm	350		
A37	网片 900L×1200H mm	50		
A38	挂钩	10		

备注：

1) **W1-W5、E1-E3 馆展商请与北京宏图联系，订单在全部付款收到后生效；E4-E7、N5 馆展商请与深圳卡司通联系，订单在全部付款收到后生效**
2) 大会指定搭建商有权拒绝逾期之申请，请展商做好准备。
3) 由于货品存量关系，逾期申请的租赁项目不能获得保证，请在限期前提出申请。另外，逾期申请需缴附加费，附加费及相关日期请参考如下：该表呈交期限至 7 月 2 日：逾期申请需加 30%附加费，现场申请需加收 50%附加费。
4) 承租人须正确地使用有关设施并妥善保管，不得擅自更改设施的用途和结构或增添附加装置。**违规者必须对设施造成的损坏负责，并做出相应赔偿。**

W1-W5、 E1-E3 馆
北京宏图展览展示有限公司
联 系 人：邹小洪
电　　话：010-6556 7205 转 858
手　　机：137 1811 7656
电子邮件：zxh@51hoto.com
预定展具请填写表格后发邮件至此邮箱。

E4-E7、N5 馆
深圳市卡司通展览股份有限公司
联 系 人：朱文芳
电　　话：（86）0755-8297 0508 转 8013
手　　机：135 3814 9006
电子邮件：kstzc@kastone.com.cn
请登录卡司通主场服务系 http://expo.kastone.com.cn/
【费用缴纳】-【租赁物料列表】处申请提交；
（初次使用，手机号注册即可）

(请用正写或附名片)

授权代表_____ 展台号:_____

姓 名:_____ 职　务:_____

地址:_____

电话: _____传真: _____

电子邮件: _____

签名:_____日期:_____

表格 3

额外家具租赁

呈交限期：2021 年 7 月 2 日

中国日用百货商品交易会
China Daily-use Articles Trade Fair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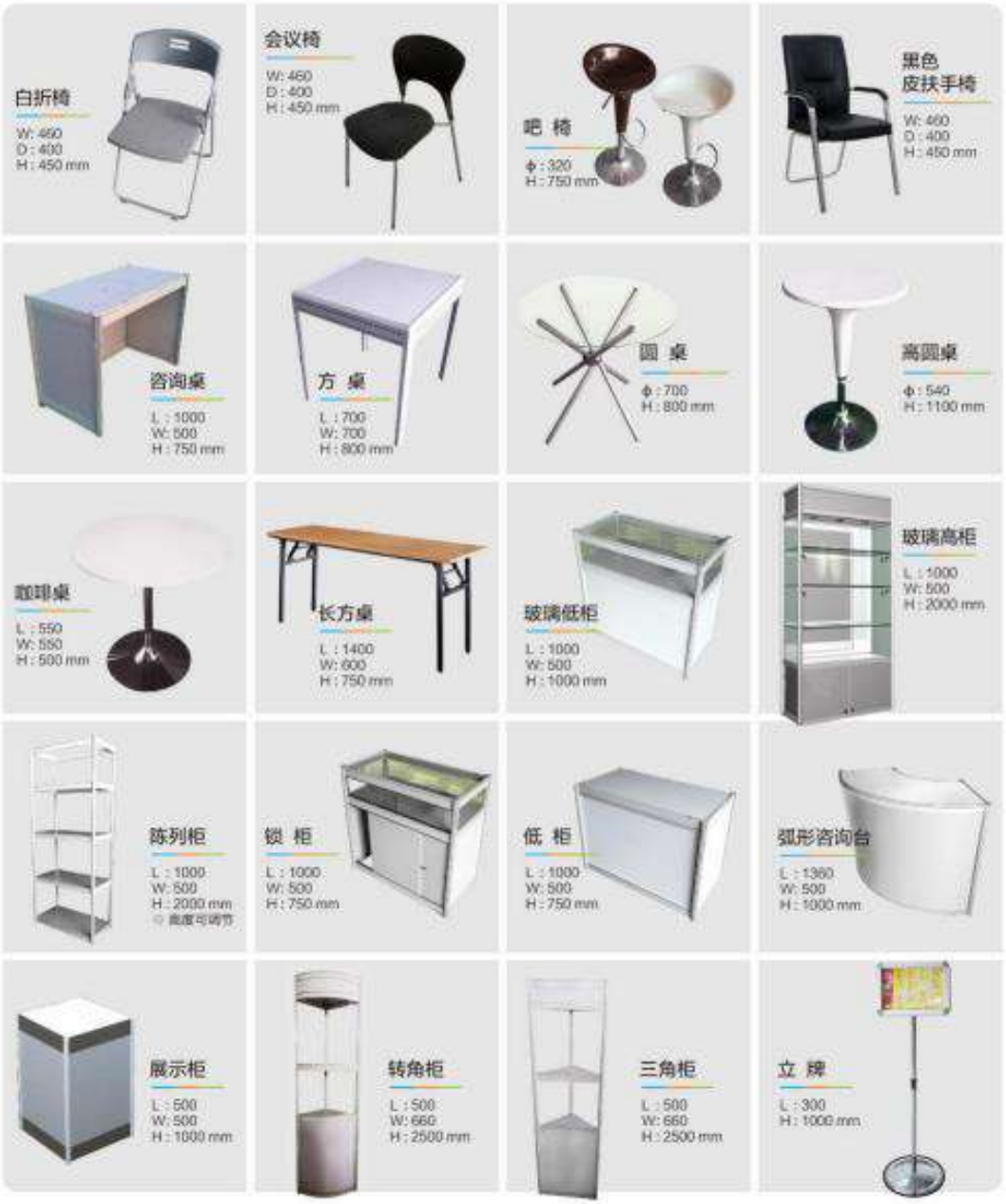

表格 3

额外家具租赁

呈交限期：2021 年 7 月 2 日

中国日用百货商品交易会
China Daily-use Articles Trade Fair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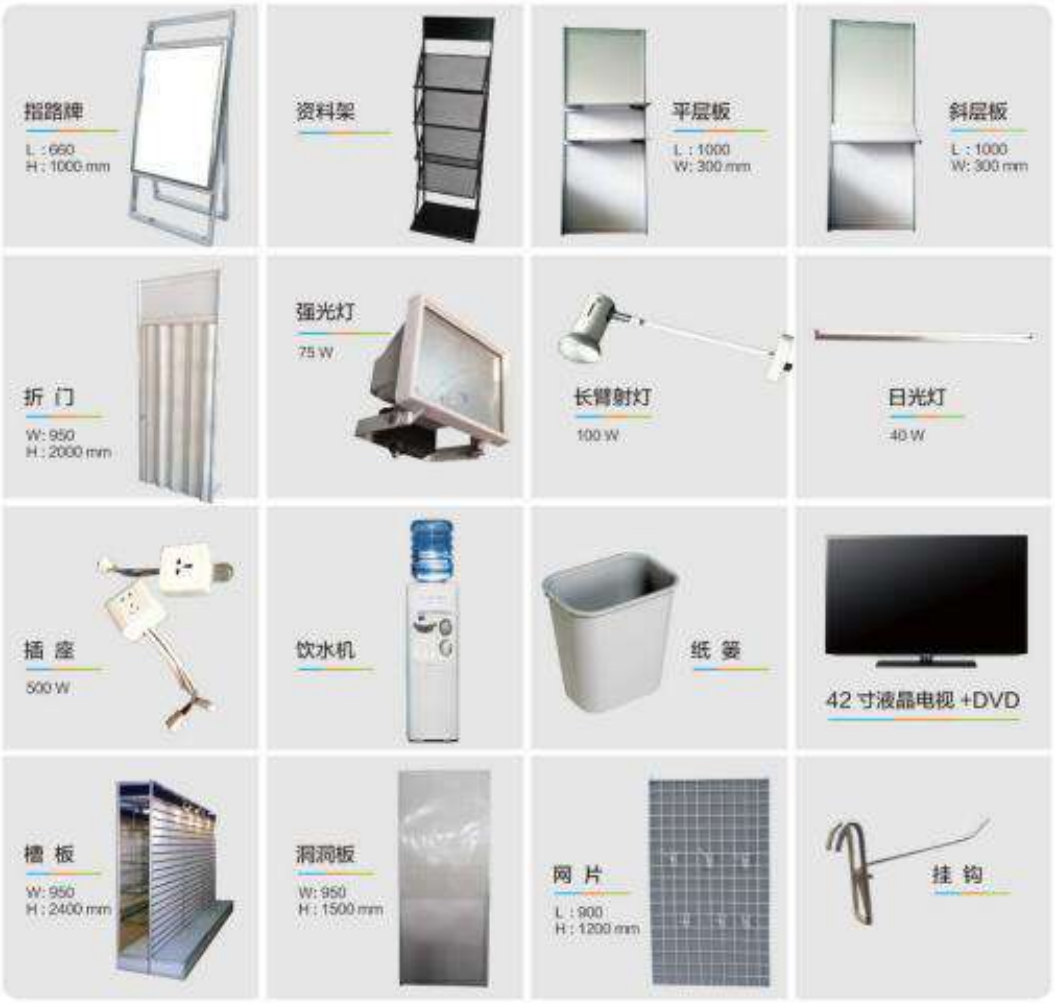

表格 4　额外供电租赁

租赁专案	单价(人民币)	现场价	数量	金额
15Amp/380V 电箱（含电费）	1700	2550		
30Amp/380V 电箱（含电费）	2500	3750		
40Amp/380V 电箱（含电费）	3000	4500		
60Amp/380V 电箱（含电费）	3700	5550		
100Amp/380V 电箱（含电费）	7000	10500		
15Amp/380V 电气火灾箱	350	525		
30Amp/380V 电气火灾箱	400	600		
40Amp/380V 电气火灾箱	420	630		
60Amp/380V 电气火灾箱	450	675		
100Amp/380V 电气火灾箱	550	825		
国内直拨（可长途，押金 1000 元）	1200	1800		
20M 宽带（1 个公网 IP 地址）	4500	6750		
展台用水（上下水连接水管 10 米，管径：15mm，水压：4KGF/C ㎡）	3500	5250		
机器用水（上下水连接水管 10 米，管径：20mm，水压：4KGF/C ㎡）	4500	6750		
空压机≤排量 0.4 立方米/分钟，压力 8-10KGF/C ㎡,10mm 管径	4500	6750		
空压机≤排量 0.9 立方米/分钟，压力 8-10KGF/C ㎡,19mm 管径	5500	8250		
空压机≥排量 1.0 立方米/分钟，压力 8-10KGF/C ㎡,25mm 管径	6500	9750		

展馆结构吊点	2300	3300		
合计				

注：

1. 展商委任之搭建商需持有效电工牌照，同时必须遵守展馆及组委会就有关电力安装之规定。(请参阅展会须知)
2. 有关标准展台设施一览表，请参阅展会须知
3. 国内电压会有不稳定情况出现，波幅约±20%，展商设备若需确保电压稳定，请自备稳流器。
4. 订单在全部付款收到后生效，并提供租赁项目的具体安装位置和规格；
5. 大会指定搭建商有权拒绝逾期之申请，请展商做好准备。
6. 由于货品存量关系，逾期申请的租赁项目不能获得保证，请在限期前提出申请。另外，逾期申请需缴附加费，附加费及相关日期请参考如下：
   该表呈交期限至 7 月 2 日：逾期申请需加 30%附加费，现场申请需加收 50%附加费。
7. 承租人必须谨慎而正确地使用有关设施，不得擅自更改设施的用途和结构或增添附加装置。违规者必须对设施造成的损坏负责并做出相应的赔偿。
8. 动力用电和照明用电须分开申请；展台电箱必须同时申请相应规格的电气火灾监控箱，展台二级电箱统一由电气火灾监控箱代替，展商或搭建商无需再自行携带二级电箱（分路电箱）， 电气火灾监控箱出线端由展商或搭建商自行接驳。

表格 4

额外供电租赁

呈交限期：2021 年 7 月 2 日

中国日用百货商品交易会
China Daily-use Articles Trade Fair

W1-W5、E1-E3 馆 **北京宏图展览展示有限公司** 联 系 人：W1-W3 馆 周碧莹 W4-W5 馆 李莹 E1-E3 馆 王晓怡 电　　话：010-52461306/65567205 转 168/222 手　　机：13269214508/17601611060/13521784332 电子邮件：zby@51hoto.com/ly@51hoto.com/wxy@51hoto.com 请登录宏图主场服务系统 www.51hoto.com（“主场申报”处手机号注册、提交报馆资料）	**(请用正写或附名片)** 授权代表_____ 展台号:_____ 姓　名:_____ 职　务:_____ 地址:_____ 电话: _____传真: _____ 电子邮件: _____ 签名:_____日期:_____
E4-E7、N5 馆 **深圳市卡司通展览股份有限公司** 联 系 人：黄 娟 电　　话：0755-82970508 转 8191 手　　机：13543348006 电子邮件：kstzc@kastone.com.cn **请登录卡司通主场服务系统 http://expo.kastone.com.cn/** **【费用缴纳】-【租赁物料列表】处申请提交；** **（初次使用，手机号注册即可）**	

表格 5 光地/特装展位报馆流程及规定

光地展商可委托符合展馆搭建资格的搭建商设计及搭建摊位，限高 4.49m。

请搭建商于 2021 年 6 月 23 日前将展位保险单、透视图、效果图、材质图、电路图、平面图、电箱位置图(图则须注明尺寸)、搭建商安全承诺书及该表送交给主场搭建商审核。

W1-W5、E1-E3 特装搭建商请登录 www.51hoto.com，在首页右上方点击“主场申报”图标进入申报系统，手机号注册，具体操作步骤请双击打开并详细阅读《搭建商线上系统申请操作步骤》内容。

联 系 人：W1-W3 馆 周碧莹　W4-W5 馆 李莹　E1-E3 馆 王晓怡
电　　话：010-52461306/65567205 转 168/222
手　　机：13269214508/17601611060/13521784332
电子邮件：zby@51hoto.com/ly@51hoto.com/wxy@51hoto.com

宏图-展商线上系统操作步骤.pdf

E4-E7、N5 特装搭建商登录卡司通主场服务系统 http://expo.kastone.com.cn/-【特装报图】处申请提交（初次使用，手机号注册即可）具体的报图资料可登陆卡司通系统首页【相关资料下载】处进行下载；请双击打开并详细阅读《主场服务平台操作指南》内容。

联系人：冯辉军　　电话：(86) 755 8297 0508 转 8192，135 0968 3959
邮箱：baotu@kastone.com.cn

卡司通主场服务平台操作指南.pdf

1) 光地搭建商须向展馆及主场搭建商缴付施工管理费、施工证及垃圾清运押金等费用。

1. 展位施工管理费为人民币 30 元每平方米。**(注:交给相应主场搭建商)**
2. 特装搭建需为展台购买保险，投保人可以自行选择保险商进行投保，但保险单内容必须符合“特装展位保险责任标准”的各项规定。
3. 垃圾清运押金为 72sqm（含 72sqm）10000 元/展位，36sqm 以上 4000 元/展位,36sqm（含 36sqm）以下 2000 元/展位。搭建商于撤馆当天清理好展位垃圾，并没有违规造成损毁，押金将于展后 **20 个工作日返还。**
4. 搭建商务必于布展、撤展期间，搭建商务必佩戴有效的施工工作证方可进馆工作，证件费用为人民币 30 元/张/人；**另根据上海新国际博览中心 2016 年 3 月起新规定，**

5. **所有施工人员需购买实名制意外险，费用为人民币 20 元/人，保额为人民币 50 万元，具体可咨询新国际制证中心。**
6. 卸货车辆进入卸货区需手续费人民币 50 元每辆（每辆限时 90 分钟/车次），押金人民币 300 元。装卸货完毕按时离开者，凭《运输车辆出入证》及押金收据退押金。超时者，每辆车每 0.5 小时收取 100 元管理费，以此类推。不足 0.5 小时的按 0.5 小时计算
7. 根据展馆要求，在搭建及撤馆期间，凡是进入展馆内的施工人员必须佩戴安全帽。未佩戴安全帽的布展人员，展馆的保安人员有权拒绝其入场工作。所有特装展台搭建商须经过展馆实名认证并签署安全责任书方可在展馆范围内施工，请参阅：http://www.sniec.net/cn/organize_contractor.php
8. 所有展位之电力供应需向大会指定搭建商申请。
9. 施工规则请参见展商手册。
10. 组委会有权拒绝批出设计草图及图则或要求参展商做出修改。未经批核之光地展台如被要求在现场作任何更改，一切责任及费用均由展商负责。搭建商需按已批核之图样按图施工，任何更改须经组委会书面批准。

关于特装展位展览会责任险的规定

为转移定做方与承揽方使用或搭建特装展位的责任风险以及确保现场施工人员的安全保障，每个特装展位必须事前购买符合本规定要求的展览会责任保险后，方可办理有关报电、审图、缴押金等入场手续。

1、每个特装展位必须将搭建商(承揽方)、参展商(定做方)列为被保险人。

2、每个特装展位保险责任及赔偿限额要求如下：

i.对于所租用展览场所的建筑物、各类固定设备及地面、地基的损失；

每次事故赔偿限额 RMB1,000,000.00。

ii.由于所雇请的工作人员的人身伤亡引起的抚恤金、医疗费和其他有关费用；

每次事故赔偿限额 RMB3,000,000.00；每次事故每人赔偿限额 RMB1,000,000.00。

iii.由于第三者的人身伤亡，所引起的抚恤金、医疗费和其他有关费用；

每次事故赔偿限额 RMB4,000,000.00；每次事故每人赔偿限额 RMB1,000,000.00。

iv.保单总累计赔偿限额 RMB8,000,000.00；

v.保单项下不得设置任何免赔。

保费：人民币 500 元

3、本次展会保单要求增加以下**条件**：

(1)、本保单的承保区域应包括本次展览会场馆的全部工作及活动区域。

(2)、本保单所指的雇请工作人员应包括现场参与本会展相关工作的被保险人的员工及其他雇请工作人员(包括临时工)。

(3)、附加交叉责任条款。

(4)、火灾和爆炸责任条款。

(5)、广告及装饰装置责任条款。

(6)、车辆装卸责任条款。

(7)、增加被保险人“励展华百展览（北京）有限公司”

4、特装展位投保人可以选择在**“会展风险管理网- www.yzerm.com”**网上在线投保。

5、展览会责任险专用投保采用在线投保方式，具体操作流程如下：

（1）登录“会展风险管理网”网址“www.yzerm.com**” --- 点击“在线服务”**

（2）按展会搭建开始时间，选择展会项目“第 115 届中国日用百货商品博览会”点击下一步进入在线填写”--- 填写表格后点击“提交”---根据提示支付保费 ---确认保费到账后“会展风险管理网”将尽快提供保单及发票并把投保信息通知主办。

6、参展商如需对自己的展品进行财产及责任风险转移的，可以选择投保财产损失保险，具体承保条件请事先**“会展风险管理网- www.yzerm.com”**的风险管理经理。

“会展风险管理网- www.yzerm.com”作为风险管理顾问，为本次展会提供最优惠的统保条件及服务，包括在展览会现场办理保险投保手续、现场安全督促、现场保险事故及赔款处理等服务工作。请参展商或搭建商事先联系与咨询：

会展风险管理经理：

李欣 、陈伟君

电话：021-5111 3250，182 1773 1507, 18217730796

邮箱：yzerm1@vip.163.com

现场保险理赔服务：

如果发生保险事故请立即对出险现场进行拍照取证,并拨打现场报案电话:陈先生 182 1773 1507

保险索赔单证要求：

1、出险通知书，需加盖公章；

2、损失清单，需加盖公章；

3、被保险人事故情况说明或受损方事故处理报告，需加盖公章；

4、事故现场照片；被保险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5、支付凭证；

6、维修或购置发票原件；

7、被保险人与主办方的光地租赁合同复印件；

8、保险人要求的其他单证。

搭建商安全承诺书（搭建商样本）

为了确保上海新国际博览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心)的公共设施的安全和施工安全，维护中心宁静、安全和环境整洁，本施工单位在中心展馆内进行装修或搭、撤建工作时，承诺严格遵守下列规定：

1） 认真贯彻国家、上海市和上级劳动保护、安全生产主管部门颁发的有关安全生产、消防工作的方针、政策，严格执行有关劳动保护法规、条例、规定。

二、负责对施工人员进行安全生产培训教育，施工人员要持有上岗证，**进场施工时必须佩戴证件和安全帽，在 2 米以上高度作业时必须系安全带。**要督促施工人员遵守施工安全操作规程，按照规定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和消防措施。要指派现场安全负责人，负责日常的安全检查、监督工作，并佩戴明显的标识。

三、严格按照中心关于展厅内外的各项操作和使用规定作业，自觉服从中心有关工作人员对装修过程的检查和监督。

四、施工期间严格遵守中心的各项安全、防火管理制度，如有违反愿意承担全部责任以及因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五、高空作业时，施工人员需具备登高作业许可证或相应的资格证书，并有安全措施。如发生问题，施工单位将承担一切责任和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六、施工期间应保持展厅内建筑、结构、设施设备、配件的清洁、完好。如有损坏或污染，将参照中心的《建筑、结构损坏赔偿报价表》和《设施设备、配件损坏赔偿报价表》照价赔偿。

七、严格执行防火、防爆制度。展厅内禁止吸烟。严禁将易燃、易爆物品（如油漆、香蕉水、二钾苯等）带进场馆，严禁在展厅内动用明火、使用电炉和焊接。

八、严禁在消防通道内堆放物品，确保馆内消防通道、安全通道及公共走道的畅通。

九、在施工过程中，严禁出现影响建筑结构和使用安全的行为。

十、禁止施工人员私自承接与本摊位搭建无关的工作及擅自在场内揽活。

十一、禁止将摊位搭建或拆除工作转包给私人、个体或无法人资格及相关资质的单位实施施工。

十二、禁止使用国家明令淘汰的装修材料和设施。

如有违反以上规定的行为，本施工单位愿意接受中心、主办单位、场馆保安的处理，并承担全部责任。

摊位号码及名称：

施工单位签章：　　责任人签字：

知识产权保护承诺书

励展华百展览（北京）有限公司（简称主承办单位）：

我公司参加定于 2021 年 7 月 22 日至 7 月 24 日在上海新国际博览中心举行的第 115 届中国日用百货商品博览会暨 2021 智慧生活博览会。本公司已收悉主承办单位所发的《参展指南》，并遵守有关参展的规定，在此就维护知识产权承诺如下：

一、在本届展会期间，我公司将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的有关规定，保证参展商品享有合法的知识产权权益。

二、本公司不会展出假冒货品或侵犯任何人知识产权权利的任何货品。如发现其他参展单位有侵害己方知识产权专利的行为的，本公司会申请本届展会设立的法律服务处进行现场调解。

三、本公司同意承担无论在何种情况下，由其任何侵权行为而产生的对主办单位的任何索赔责任及收费。

四、主办单位有权移除被任何法定或监管机构认定为侵权货品的货品和资料，并关闭其展位，接受有关部门的处理。

我公司将遵守大会的出展规定，并对知识产权保护承诺全部法律和经济责任。

请各参展商仔细阅读以上条款，此知识产权保护承诺书将在现场领取展商资料时签署。

第 115 届中国日用百货商品交易会

中国，上海，新国际博览中心

2021 年 07 月 22-24 日

尊敬的参展商,

非常荣幸地告知您，**高锐（上海）国际物流有限公司**已经被主办方委托为本次展会的指定运输商，负责此次展会的运输服务、现场操作及展品清关。

有关展品运输事宜，敬请联系：

高锐（上海）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上海市黄浦区新桥路 68 号新桥商务中心 1507 室

邮编：200003

联系人 Contacts:

国际展商（Overseas Exhibitors）

章一竹 女士 Ms. Linda Zhang

手机 Mobile：159 0176 6833

电话 Tel：021-5835 0858 x 8012

传真 Fax：021-5835 0929

电邮 E-mail: linda.zhang@top-trans.com.cn

国内展商（Domestic Exhibitors）

E1-E7 馆、N5 馆

陈立峰 先生 Mr. Allen Chen

手机 Mobile：137 6451 0666

电话 Tel：021-5835 0858 x 8013

传真 Fax：021-5835 0929

电邮 E-mail: allen.chen@top-trans.com.cn

E1-E7、N5 馆

陈显锋 先生 Mr. Jerry Chen

手机 Mobile：138 7221 7021

电话 Tel：021-5835 0858 x 8014

传真 Fax：021-5835 0929

电邮 E-mail: jerry.chen@top-trans.com.cn

W1-W5 馆

王晓蓉 女士 Ms. Betty Wang
手机 Mobile：185 1621 4335
电话 Tel：021-5835 0858 x 8015
传真 Fax：021-5835 0929
电邮 E-mail: betty.wang@top-trans.com.cn

境内展品运输指南

1) 日程安排

收货期限	
A. 货物直接运抵展馆门口	请安排展品于展会指定布展期间运抵展馆门口
B. 货物直接运抵高锐仓库	2021 年 07 月 18 日前
单证提供期限	
境内展品运输委托单	2021 年 07 月 10 日前
相关托运单	预定抵达上海前 5 个工作日
来程费用付清期限	2021 年 07 月 18 日前

2) 收货人信息

1 *接货方式 A*

收货人为参展商，联系方式须为参展商布展负责人的信息。

2 *接货方式 B*

收货人 ：高锐（上海）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仓库地址 ：上海市宝山区罗泾镇潘川路 238 弄 78 号

联系人 ：李仁才 18930587339/汤纪来 18930587376

仓库收货时间 ：周一至周五 09：00-17：30（节假日请提前电话预约）

注：参展商如有货物需入仓库，应于发货前（至少 5 个工作日）联系高锐相关项目负责人。并凭高锐发的进仓通知单入相关仓库。

3) 运输办法

3 为保证对参展商的服务质量，维护现场操作有序，请参展商发货前务必填妥《境内展品运输委托单》（见 附件I），并按照本运输指南中的日程安排于**2021年07月10日**前回传至高锐。

4 运输标签已提供（见附件II）。请填全其中的全部内容，并在每件货物外包装明显位置上最少加贴2张标签，方可发货。

5 发货前参展商未与高锐联系、展品无运输标签，高锐均可拒绝收货。

6 回程展品在展会结束后，且已包装完毕后，与高锐现场工作人员填写回运委托单，并现场丈量实际货物尺寸，确认费用后进行操作。

4) 展品包装

7 建议参展商将货物包装成箱，以便回运时使用。为保证货物在多次运输装卸中不被损坏，请将包装箱内填满、加固并有支撑。高锐不接受任何因包装箱不适合而造成损坏的索赔。

8 为降低货物丢失、损坏及晚到的风险，请避免将货物包装得过小（建议每个包装箱的体积大于 1 立方米， 例如：1 米×1 米×1 米）建议参展商可将若干小纸箱合并在一个坚固的大箱中发货。

9 由于货物在展览会运输操作期间将反复被放在户外，包括展览场地的露天仓库，因此建议包装箱应足够结实并可防雨。不建议使用不可重复装卸和不能重新包装的纸箱。

5) 结算条款及方式

10 *付款条款*

来程费用：请依据本运输指南内日程安排将来程账单全数支付给高锐，开展期间请凭收据至高锐服务台换取发票。
回程费用：高锐将于收到全数付款后安排放货。

所有费用不得因任何索赔，反索赔或补偿而减除或延期支付。

请及时付清账单，并回传一份水单给高锐。如未在如上期限内付清账单，高锐有权终止服务，而不承担所产生的后果。

11 *高锐账户信息：*

收款方名称：高锐（上海）国际物流有限公
司人民币账号：03-319900040020487
收款方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花木支行
(银行汇款手续费须由付款人支付)

6) 服务备注

12 凭借参展商或其指定代理的书面授权，高锐将代表参展商完成展品开箱、装箱和交付等工作。参展商代表需于布展及撤展期间到现场指导展品就位、拆箱、再包装操作。如因参展商没有提供明确指示或未及时到达现场，而造成延误及/或额外费用，高锐将不负任何责任。

13 在布展及撤展期间，所有现场工作必须由高锐现场人员操作。如果因参展商代表擅自行动，造成的后果及/或损失，高锐将不负任何责任。

14 本公司所有服务及操作均按照本公司的标准营业条款进行，该条款在部分情况下，豁免或限制本公司之责任。条款全文备索。

15 无论在展会开始前、展会期间或展览结束后，无论全部或部分使用本公司的服务，及/或 以口头、书面或行为方式所提出的额外服务要求，都表示您已清楚并接受上述各项条款。

境内展品操作项目及收费标准

一、来程（特殊、危险展品价格另议）

a） 市内运输 （从 上海高锐仓库 至 展台）

单证处理，将展品自上海高锐仓库运至展台。（自仓库提货至展台，协助开箱，展品安放就位，不包括组装及第二次定位，运送空包装箱及包装材料至展馆户外堆放处。）

基本服务费	人民币400.00/立方米
每次最低收费	人民币800.00/运次/展商

b）现场操作

1 在展馆卸货区卸车，将展品运至展商展台。

基本服务费	人民币90.00/立方米
每次最低收费	人民币90.00/运次/展商

2 展览期间空箱堆放

基本服务费	人民币30.00/立方米
每次最低收费	人民币30.00/运次/展商

注：管理费包含在进出馆收费中。

二、回程（特殊、危险展品价格另议）

服务内容及费率同来程（第一项）

三、其他费用

1 仓储费

展品抵达上海高锐仓库后的仓储费	人民币10.00/立方米/天
每次最低收费	人民币50.00/展商
转运费，仓库运至展馆内的堆货点	人民币240.00/立方米，最低收费480元/2立方米

2 叉车及司机收费标准

3吨叉车	人民币200.00/小时 （最低收费4小时）
5吨叉车	人民币300.00/小时 （最低收费4小时）
10吨叉车	人民币420.00/小时 （最低收费4小时）
其他吨位叉车	另行报价

3 吊机收费标准

20吨吊机	人民币550.00/小时 （最低收费4小时）
50吨吊机	人民币1,000.00/小时 （最低收费4小时）
其他吨位吊机	另行报价

备注

1 上述报价适用于国内展商的国内货物，不含保险，展馆加班费等或如有任何上述未提及之收费，将再另行报价。

2 在空运计算运费之中，展品重量与体积比为1000公斤：6立方米(二者择高计收)。在铁路运输计算运费之中，展品重量与体积比为1000公斤：3立方米(二者择高计收)。

3 特别提示：由展馆颁布的管理规定，参展商或非指定运输商，不得任意安排吊机及其他相关的起重工具进入展馆操作，以此引起的任何损失或责任均由参展商自行承担。

4 以上报价适用于一般物品，高锐将向参展商收取操作特殊物品，如危险物品、温控物品、贵货等的附加费 100%。危险物品的定义，请参照运单上承运商根据 IMDG Code (International Maritime Dangerous Goods Code，适用于海运货) 或国际航空运输协会(IATA)的危险物品条例(适用于空运货)发出的声明。

5 上述费率适用于底层展品。展品如需上下楼，将各加收总费用的 30%。

6 以上报价适用于大会安排时间。如需在加班时间操作，费用另议。

7 为保证对参展商的服务质量，维护现场操作有序，**请参展商发货前务必填妥《境内展品运输委托单》(见附件 I)，并按照本运输指南中的日程安排回传至高锐。**如果由于未能事先预告，或不能提供准确资料造成展品驳运/现场搬运无法正常进行，高锐不能保证能即刻安排卸货、就位，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高锐概不承担，且需加收 50%操作加急费。

8 集装箱或封闭车厢需加收掏箱费，请向高锐索取。

9 参展商自用汽车运沪，请考虑到上海市区对外地车辆的行驶时间限制，以做好准备工作。

10 任何上述以外的服务报价，请向高锐索取。

11 根据国家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 2013 年 5 月 24 日发布的《关于在全国开展交通运输业和部分现代服务业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税收政策的通知》(即《财税[2013] 37 号》)的规定，营改增试点将推广至全国范围的国际货运代理/物流业和部分现代服务业，现有已实行营改增的地区，原规定将自新规定执行之日起废止。从 2013 年 8 月 1 日起，高锐所提供的所有服务将按 6%税率征收增值税。

12 高锐仅负责外包装完好交货，内货质量、货损、短少高锐不予负责。

13 高锐所收的服务费用中不包含保险费，为维护参展商的权益，高锐提醒参展商购买全程保险（包括展览期间）。参展商请备妥保险合同或其副本，以备可能在展览现场发现短少，残损时申报检验之用。无论在何种情况下，高锐所承担的赔偿，不管其原因和性质如何，其赔偿额均不超过有关货物的价值或以货物的毛重每 1000 公斤为人民币

1500 元折算而成的数额，并以两者中较低的为准。

14 本公司所有服务及操作均按照本公司的标准营业条款进行，该条款在部分情况下，豁免或限制本公司之责任。条款全文备索。

15 无论在展会开始前、展会期间或展览结束后，无论全部或部分使用本公司的服务，及/或 以口头、书面或行为方式所提出的额外服务要求，都表示您已清楚并接受上述各项条款。

境内展品运输委托单

展会名称：_____

展会日期：_____ 展会地点：_____

参展商： _____

展厅号&展位号： _____ **联系人&手机号：** _____

货物预计到达展馆时间： _____

一、货物具体信息：

箱号	包装材料	展品名称	长(米)	宽(米)	高(米)	体积(立方米)	重量(kg)	备注
总计：			（件）					

二、展品拼装，立起等特殊服务：

机力规格	数量	使用时间	拼装耗时
_____吨叉车			
_____吨吊机			
起重工			

a. 运输方式及服务要求：

□ 自行办理上述展品的进/出馆就位事宜。

□ 由_____（货运公司）运至上海，货运单证号：_____，
预抵上海日期：_____。需 **高锐** 安排提货及送至展馆。

□ 自行运至 **高锐** 仓库，货运单证：_____，预抵上海日期：_____，
需 **高锐** 安排存货及送至展馆。

□ 自行运至展馆，我司委托 **高锐** 提供如下服务：

A.进馆 1、展馆门口接货 运至 展台 （ ）
2、包装物料/包装箱搬运、存放 （ ）
3、开箱/就位/组装 （ ）

B.出馆 1、展台 运至 展馆门口装车 （ ）
2、展台 运至 高锐仓库或火车站/码头/机场/汽车货运站 （ ）

我司承诺并明白如下事项：

- 我司已经细阅并确认此份运输指南及运输收费标准，同时对本委托书所填写内容的正确性和真实性负责。
- 我司同意高锐公司所提供的一切服务皆遵照高锐公司之标准营业条款执行。
- 我司将在操作过程中进行全程指导和监督。
- 我司明白展品运输保险（包括展品进、出馆操作）由参展商自行购买。
- 我司明白并确认展品包装必须符合装卸作业安全和承受多次运输搬运，并适合在展会结束后再次使用。
- 我司同意高锐公司员工在展品进出馆前对展品的体积和重量进行核对及更正，并按展会运输指南的收费标准计算进出馆费用及向我司收取。
- 如我司对展品卸车就位有特殊的要求（需要吊机或三吨以上大铲车的），或需要之服务未包含在此运输指南内，我司一定会在布展前至少 10 个工作日以书面通知高锐，并注明是否使用吊机。
- 我司将按高锐日程安排，以**汇款方式**将来程账单全数汇至高锐账户。

_____	_____	_____
公司签章	姓名及职位（正楷）	日期

表格 6　酒店订房确认回执表

单位名称_____　**参观**_____　**参展**_____
展位号_____　**单位电话**_____　**单位传真**_____
联系人手机_____　**邮箱地址**_____

酒店名称	入住人姓名	房间类型	房间数量	房间价格	入住日期	离店日期

接机时间	航班号	接机车型	人数	备注
送机时间	航班号	接机车型	人数	备注

展览会指定住宿接待单位：北京时代龙马国际会议展览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北京时代龙马国际会议展览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地址：上海市徐汇区漕宝路 70 号光大会展中心 C 座 501 室

联系人：周小姐

电话：18939701392/021-64705313

邮箱：zhouqian@sdlm.cn

时代龙马预订官网：http://sdlm.cn/Exhibition/Hotel/800

微信二维码预订：

预订投诉监督电话：王先生 13585593980

推 荐 酒 店

酒店名称	酒店地址	房型	每晚房价	包含服务	距展馆距离
★★★★★ 上海浦东嘉里大酒店	上海 花木路 1388 号	豪华大床房 豪华双床房	1100 元/含早	无班车 免费宽带	步行约 5 分钟
★★★★★ 上海卓美亚喜玛拉雅酒店	上海 梅花路 1108 号	豪华大床房 豪华双床房	1050 元/单早 1100 元/双早	无班车 免费宽带	步行约 5 分钟
★★★★★ 上海锦江汤臣洲际大酒店	上海 张杨路 777 号	高级大床房 高级双床房	980 元/含早	无班车 免费宽带	驾车约 10 分钟
★★★★★ 上海证大美爵酒店	上海 迎春路 1199 号	高级大床房 高级双床房	650 元/含早	无班车 免费宽带	驾车约 10 分钟
★★★★★ 上海丽昂豪生酒店	上海 金新路 99 号	高级大床房 高级双床房	638 元/含早	循环班车 免费宽带	驾车约 15 分钟
★★★★★ 上海东锦江希尔顿逸林酒店	上海 锦康路 356 号	标准大床房 标准双床房	700 元/含早	无班车 免费宽带	驾车约 10 分钟
★★★★ 上海浦东丽晟假日酒店	上海，环龙路 55 号	假日大床房 假日双床房	590 元/含早	循环班车免费宽带	驾车约 10 分钟
★★★★ 和颐至尚酒店(上海新国际博览中心芳甸路地铁站店)	上海 杨高中路 2108 号	豪华大床房 和颐双床房	550 元/含早 530 元/含早	无班车 免费宽带	驾车约 10 分钟
★★★★ 开元曼居·浦东大道店	上海 浦东大道 2333 号	标间大床房 标准双床房	438 元/含早	循环班车免费宽带	驾车约 15 分钟
★★★★ 碧悦城市酒店 (上海金桥店)	上海，金台路 222 号	标间大床房 标准双床房	428 元/含早	循环班车免费宽带	驾车约 20 分钟

★★★★ 浦东福朋喜来登由由酒店	上海，浦东南路 2111 号	标间大床房 标准双床房	628 元/含早	循环班车免费宽带	驾车约 15 分钟
★★★ 宜必思酒店 (上海联洋店)	上海　芳甸路 200 号	标准大床房 标准双床房	470 元/含早	无班车	驾车约 8 分钟
★★★ 维也纳酒店 (上海新国际博览中心小步行街店)	上海 周浦镇周市路 378 号	标准大床房 标准双床房	408 元/含早	循环班车免费宽带	驾车约 25 分钟
★★★ 维也纳国际酒店（上海新国际博览中心康桥地铁站)	上海 秀浦路 833 号	标准大床房 标准双床房	458 元/含早	循环班车免费宽带	驾车约 25 分钟
★★★ 金桥中心智选假日酒店	上海 金桥路 1359 号	标准大床房 标准双床房	458 元/含早	循环班车免费宽带	驾车约 20 分钟
★★★ 维也纳国际酒店(上海曹路金融信息园川沙路店)	上海 川沙路 1218 号	高级大床房 高级双床房	368 元/含早	循环班车免费宽带	驾车约 30 分钟
★★★ 宜必思酒店 (上海世博东明路地铁站店)	上海　成山路 800 号	标准大床房 标准双床房	438 元/含早	无班车 免费宽带	驾车约 15 分钟
经济 锦江之星品尚 (上海康桥工业区罗山路地铁站店)	上海 康桥东路 339 号	标准大床房标准双床房	328 元/含早	循环班车免费宽带	驾车约 20 分钟
经济 莫泰酒店 (上海陆家嘴八佰伴浦东南路店)	上海 浦东南路 1758 号	标准大床房标准双床房	368 元/含早	循环班车免费宽带	驾车约 15 分钟
★★★ 莫泰 168 酒店 (上海陆家嘴浦东大道店)	上海 浦东大道 2330 号	标准大床房标准双床房	328 元/含早	循环班车免费宽带	驾车约 15 分钟

经济 如家酒店（上海国际度假区秀沿路地铁站店）	上海 秀沿路 2495 号	标准大床房 标准双床房	368 元/含早	无班车 免费宽带	驾车约 15 分钟
经济 Yuki 勇丞酒店（上海周浦万达广场店）	上海 周浦镇上南路 7775 号神月大厦	标准大床房 标准双床房	318 元/含早	循环班车 免费宽带	驾车约 25 分钟
经济 YuKi 勇丞酒店（上海康桥地铁站店）	上海 康桥镇康沈路 1011 号	标准大床房 标准双床房	298 元/含早	循环班车 免费宽带	驾车约 20 分钟

酒店预订提示：

1、以上价格都包括服务费和早餐。

2、请将以上表格填写后，邮件至我公司 zhouqian@sdlm.cn; times-shh@sdlm.cn。

3、我们将会在收到邮件 24 小时内，给您回复酒店确认单，收到确认单后，请按时完成预付款支付，收到预付款后预订酒店成功。

4、预订 5 星级酒店需要预付全款，所以如贵公司预订这些酒店，请先确定好房间数量和入住离店日期。

5、由于各酒店房间数量有限，报价单有效期至 6 月 20 日。

6、若您有其他酒店住宿需求，我们也将竭诚为您服务。

7、预订房间数量在 10 间或者以上可以享受更加优惠的价格。

其他服务预订

1、人员服务：可提供翻译、礼仪、展台工作人员等服务；

2、租车服务：可提供高级轿车、各类型客车等车辆服务；

3、会员服务：可提供会议、宴会等全方位会议服务；

如有任何需求请来电咨询：18939701392/021-6470531

组委会友情提示：

SNIEC 上海新国际博览中心

通　知

为了配合上海新国际博览中心周边货运车综合整治项目，对所有进入新国际博览中心的货车进行登记验证手续。
请有关货运单位或司机必须根据表格要求，填写有效信息并验证，以便馆方统一管理。
上海新国际博览中心会对进场车辆进行信息查验，并结合交通方案实施管理措施。望各单位配合！

操作流程如下：

第一步：扫描二维码关注公众号

上海新国际博览中心　　会生活展馆通

第二步：
在货车登记中
点击登记办证

第三步：
注册账号

第四步：
输入手机号、
姓名、展会信息，
获取验证码，
进行绑定。

1、押金与管理费费用:

A. 展位施工管理费为人民币 30 元每平方米。

B. 特装搭建需为展台购买保险，投保人可以自行选择保险商进行投保，但保险单内容必须符合“特装展位保险责任标准”的各项规定。

c. 特装搭建保证金为 72sqm（含 72sqm）10000 元/展位；36 平方米以上 4000 元/展位；36 平方米以下（含），2000 元/展位。

搭建商于撤馆当天清理好展位垃圾并未造成损毁，且无违反任何规定，押金将于展后 20 个工作日返还。

2、4.5 米及以上设计的搭建图须报展馆指定审核处审图，费用详见展商手册第三章 3.5 小节。

3、7 月 20 日搭建商进馆后，可到 1 号大厅南厅或 3 号大厅东厅主场处领取家具和花草等

进馆单据，并找相关保安盖章。

4、标准展位展商布展办理车证流程：可凭借参展商证件到制证中心办理车证。

5、展期家具进出展馆可到各馆入口处客服中心处开具出、进门单据，到南厅东厅保安处盖章。

6、展期有关搭建和运输服务请联系展商服务处。

7、展期货箱存放处及费用交纳请联系主场运输商：海程邦达国际物流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8、撤展后押金退还流程：特装展位全部清理干净后，W1-W5、E1-E3 搭建商可凭展馆验收押金收据，到展馆南大厅主场搭建办理押金条签字，E4-E7、N5 搭建商可凭展馆验收押金收据，到展馆东大厅主场搭建服务处办理押金条签字，押金将于展后 20 **个工作日返还，**未在展馆规定时间内撤完的押金不予退还。

9、展馆在布展期和展期均有安保人员巡馆，请展商也留守贵司相关人员看管展位，丢失展品不予负责。

10、**鉴于 114 届展商受到假物流公司的欺骗，组委会特提醒展商注意大会的官方运输商为高锐（上海）国际物流有限公司，请展商尽量使用大会的主场运输承运货物，非主场运输商运输货物出现问题主办单位概不负责。**

11、展期展馆禁止携带盒饭进入展馆，请广大展商周知。

12、关于知识产权纠纷，展馆里设有知识产权办公室，一旦出现纠纷，请展商联系主办单位，由主办单位交予知识产权办公室的律师进行协调和处理。

13、馆内设有报警处，丢失贵重物品报案可到展商服务处咨询报警电话。

14、展位搭建性质回执与楣板字数据回传请见与展商手册随寄的重要资料附页，会刊资料回传见会刊资料审核及确认单附页。

15、如需下载相关表格电子版，请登录励展华百展览（北京）有限公司官方网站 reedhuabai.com，或致电组委会 010-59339075，贺小姐。

表格 P1　会场内外广告宣传项目

序号	项目	尺寸（注解）	价格
1	新品展示柜套餐（E1 序厅通道）	1*0.5*2.5m（长*宽*高）	￥6,000
2	新品展示柜套餐（W1 序厅通道）	1*0.5*2.5m（长*宽*高）	￥7,500
3	户外广告牌套餐（北/东广场）	广告牌+参观指南彩页+会刊彩页+微信推送	￥15,000
4	户外广告牌套餐 1（南广场）	广告牌(芳甸路)+参观指南彩页+会刊彩页+微信	￥28,000
5	户外广告牌套餐 2（南广场）	广告牌(南侧)+参观指南彩页+会刊彩页+微信推送	￥20,000
6	户外广告牌套餐 3（南广场）	广告牌(北侧)+参观指南彩页+会刊彩页+微信推送	￥28,000
7	户外广告牌（南广场北侧）	5*8m（宽*高）	￥28,000
8	户外广告牌（南广场南侧）	5*8m（宽*高）	￥20,000
9	户外广告牌（芳甸路侧）	5*8m（宽*高）	￥28,000
11	户外广告牌（东广场/北广场）	5*8m（宽*高）	￥15,000
12	南大厅顶端广告	5*16m（宽*高）	￥160,000
13	网站首页轮播图广告	768*256pixels	¥10,000
14	APP 广告包	展商商机扫描+产品页面广告+展商名录加标	¥8,000
15	“网站+微信”广告包	在线登记广告+微信文章+网站展商名录页面广告	¥25,000
16	微信推广	单篇文章推送，图文形式	￥2,000
17	南大厅 LED 大屏幕	6.5*3.2m（宽*高），分辨率 1920*1080，MP4 或 mov 格式文件，1 分钟播放	￥20,000
18	登记处立牌广告	0.4*1.7m（宽*高）	¥3,000
19	标摊升级套餐	1 洽谈桌+4 折椅+1 饮水机+KT 背板(3*2.5m)+展位加高	¥3,500
20	矿泉水广告	96,000 瓶	¥150,000
21	参观指南彩色内页（1P）	210*285mm（宽*高）	¥5,000
22	参观指南封底整版（1P）	210*285mm（宽*高）	¥20,000
23	参观指南封二整版（1P）	210*285mm（宽*高）	¥15,000
24	印刷版会刊彩色内页（1P）	210*285mm（宽*高）	¥5,000
25	印刷版会刊腰封		¥20,000
26	印刷版会刊封三（1P）	210*285mm（宽*高）	¥20,000
27	TAP 高端买家休息室	资料摆放+海报 900*1200mm（宽*高）	¥10,000
28	会议区赞助包	三场专业会议(会议区展示柜+易拉宝+资料摆放)	¥20,000

29	现场直播	10-20 分钟，含媒体网站发布	¥5,000
30	进馆处通道广告	6*3 米（宽*高）	¥45,000
31	展厅间连廊指引条幅	5*0.7 米（宽*高）	¥20,000
32	馆间接驳电瓶车整体广告	左右侧面 2.4*0.7m(宽*高)	¥6,000
33	展馆内吊旗广告	3*5 米（宽*高）	¥ 20,000
34	扇子广告	派发扇子（不含制作费）	¥10,000

注意:

- 广告稿必须符合以下要求：(截止日期是 2021 年 6 月 20 日)
  彩色 – 1 套分色正片及四色样稿，(jpeg，PDF or AI，CDR 等等，要求不分辨率不小于 300dpi 的图片文件或者矢量文件)
- 订单在全部付款收到后始生效。
- 请您务必将企业介绍和产品商标于 **2021 年 6 月 20 日**前发送到主办单位，过期视为放弃。

由于参展商资料不符合印刷要求或未能在截至期前将稿件发至主办单位，我们将不保证参展商资料刊登在会刊上。我们有权删减超过规定字数及语义不通畅的文字。

呈交至	**(请用正写或附名片)**
励展华百展览（北京）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_____ 展台号:_____
联络人: 张亚楠 女士	姓名:_____
电子邮件: Vivian.zhang@reedhuabai.com 联 系 QQ：2355797833	职务:_____
电话:(86) 10 5933 9331	公司:
传真:(86) 10 5933 9390	地址:_____
请保留副本以作纪录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邮件:_____
	签名:_____日期:_____

表格 P2 新产品推介区

致尊敬的参展商：

在市场竞争的环境中，企业的产品只有不断推陈出新，才能在市场较量中立足站稳；才能保证延续企业不断发展的生产力！为充分满足购销供需要求，2021 年第 115 届中国日用百货商品交易会覆盖 **W**、**E** 全馆，将继续隆重推出新品推介区的亮点活动。在众多参展商中选择不同类别展品范围具有代表性的企业，在专业观众入馆前必经通过的 **E1/W1** 序厅通道黄金位置上，用展示柜（2.5 米高×1 米长×0.5 米宽）的形式展出 24 家参展商的新产品。另附 60 字新产品简介还有展位号，展柜内免费提供 1 米×1 米面积的喷绘广告。同时，在会刊的前页，也有新产品推介的专题介绍。在百货会的门户网站上，常年对新产品区参展企业产品进行推荐和宣传。

本届百货会延续了 114 届的火爆形式,一年一届的百货行业盛世，相同、相近产品的参展商有上千家，如果能在专业观众入馆前就把自己的新展品展示出来，无疑体现了企业在行业内的龙头之势、创新之举，也一定会吸引众多采购商前去展位洽谈。请您珍惜这难得的机会！

如果您有意参加，请联系 010-59339413、15810174289 或 QQ：2355797838

展柜位置及示意图如下：

标摊升级

致尊敬的参展商：

每届展会现场，展位上除了琳琅满目的新品爆款吸引人眼球外，越来越多的标摊展商也开始注重装饰自己的展位来吸引更多的买家驻足，做到产品、展位双重展出效果。而高大上的标摊升级会使你的展位形象不输于特装展位。

第 115 届中国日用百货商品交易会 13 大展馆火力全开。组委会更是贴心为标摊展位的展商提供专业、安全、省心的解决方案——**标摊升级套餐**

附：所有标配家具物品不可置换，如需增加展具，另外收取租赁费(费用参考*表格 3-额外家具租赁*)

同时，在百货会官方微信平台会进行宣传推广。让你的展位在线下线上做到同步宣传，效果加倍！

如果您有意升级，请致电 010-59339413、15810174289 或 QQ：2355797838 联系

标摊升级示意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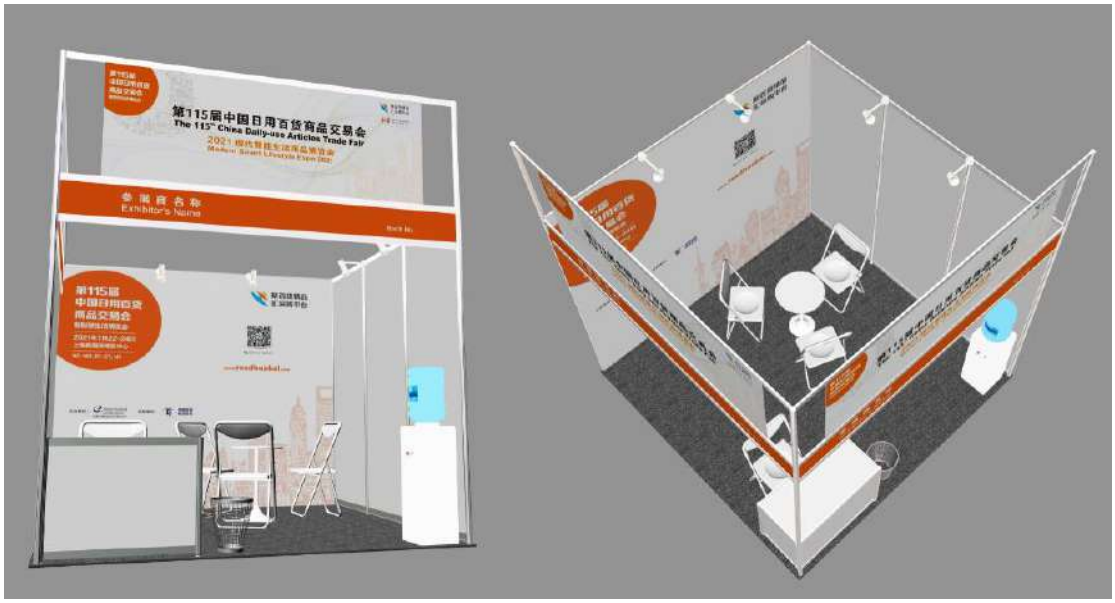

扫描观众胸卡和名片记录参展销售线索

支持一键导出！使用便捷！

1.扫描右方二维码，或在应用商店搜索“励展通”（英文名：Reed Connect）下载官方 APP

2.下载成功后输入手机号码获取验证码登陆后，输入主办方为您提供的唯一【授权码】进行绑定参展商

输入手机号码
获取验证码登录

点击“切换展会”
可查看感兴趣类型展会

点击“切换展会”
可查看感兴趣类型展会

扫描展商密码卡绑定
展商身份

点击“直接填写”
输入授权码

输入您的授权码
勾选“接受观众询问”

3. 然后您就可以开始进入首页“扫一扫“进行扫描观众胸卡或名片记录销售线索啦)！

1） **扫一扫**- 启动手机摄像头扫描观众胸卡和名片

2） **同步** - 同步其他移动端设备的扫描数据

3） **销售线索**-查看扫描到的观众胸卡信息列表

4） **名片夹**-查看扫描出来的名片信息

5） **自助导出**所有联系方式

9999999999

扫描观众胸卡和名片记录参展销售线索

中国日用百货商品交易会
China Daily-use Articles Trade Fair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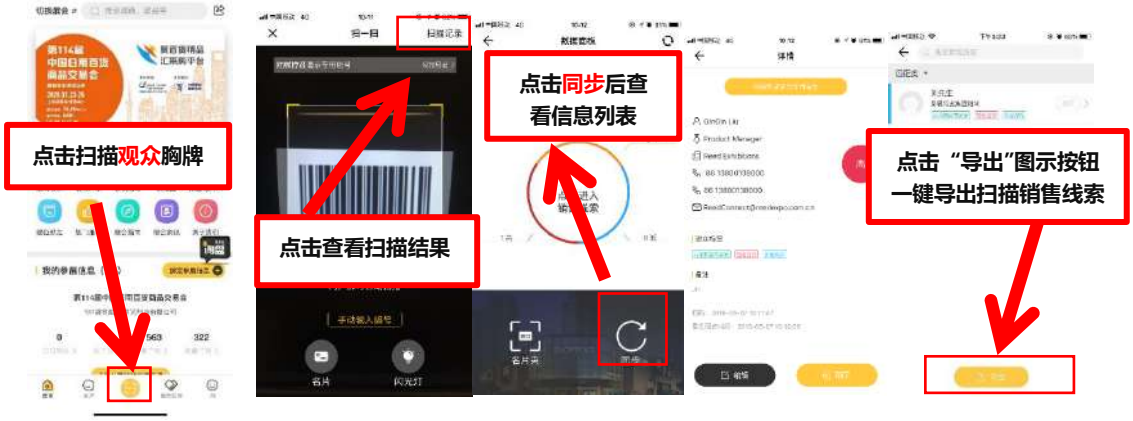

关注励展通小程序也可以获取参展销售线索啦！

1. 扫描右方小程序二维码，进入百货展官方小程序
2. 将百货展官方小程序添加到我的小程序中，您可以扫描展商密码卡或输入主办方为您提供的唯一【授权码】进行绑定参展商
3. 然后您就可以开始进入首页“扫一扫“进行扫描观众胸卡或名片记录销售线索啦）！

1) 扫一扫- 启动手机摄像头扫描观众胸卡
2) 同步 - 同步其他移动端设备及 APP 的扫描数据
3) 销售线索-查看扫描到的观众胸卡信息列表
4) 聊天-点击 “发送邀请”即可发送短信给观众进行邀约，点击“复制号码”即可与观众进行通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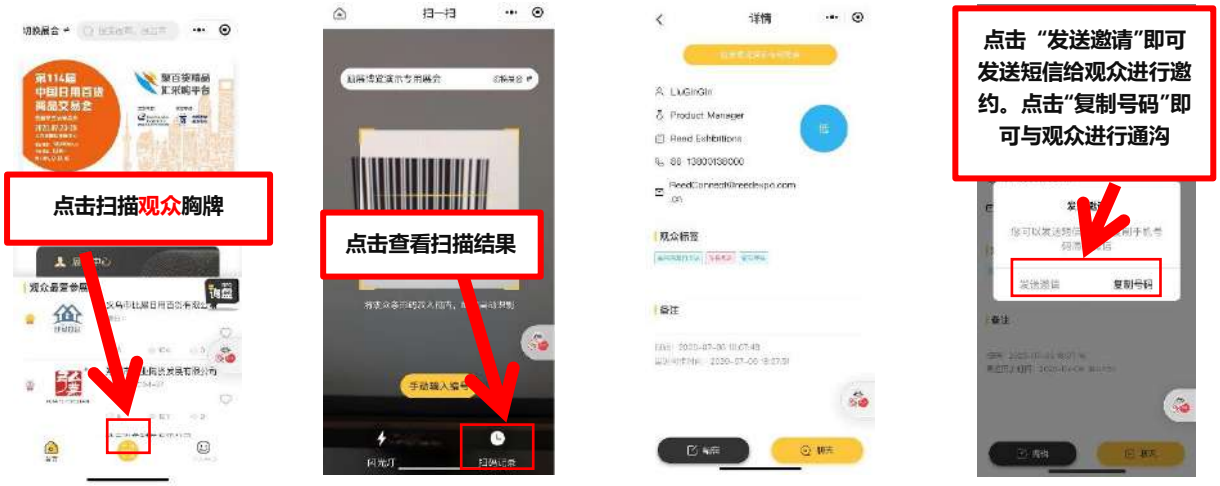

*数据同步须知

- 展会现场登记的观众，数据需要时间手工录入系统后台，在未完成录入之前，数据条目会显示成“信息录入中”状态。数据更新后，重新进入该页面即可获取数据。
- 展会管理人员对账号有可下载数量的权限限制。如果超过了权限数量的数据条目，数据是无法下载，会一直显示在“信息录入中”状态。
- 小程序&APP 数据同步，即小程序扫描收集到的观众信息，可以同步到 APP 端，支持一键销售线索导出。

展位预定

主办单位
励展华百展览（北京）有限公司
电话：+86 010 5933 9075
邮箱：he.ting@reedhuabai.com

销售代理

广州国晖展览服务有限公司
电话：+86 20 8112 0939

励展华百百货会
寻觅商业机遇！

励展华百展览（北京）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新源南路1-3号平安国际金融中心A座15层(100027)
www.reedhuabai.com